

校讀史語所藏居延漢簡的新收穫 (民國 102.3-103.7)



簡牘整理小組及庫房工作人員（2013.3.15 攝於庫房提件室）

左起：林玉雲、劉增貴、邢義田、顏世鉉、林素清、劉欣寧、施汝瑛，後排左一：石昇烜。

簡牘整理小組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古今論衡 第 28 期 2015.12

一、工作概況

停擺十年的史語所簡牘整理小組（以下簡稱整理小組）終於從民國一〇二年三月十五日起恢復工作。恢復的關鍵在於前一年底，本所考古學門自日本 iMeasure 公司購進紅外線掃描器（IR-6000），解析度可高達 2400 dpi。^①二十幾年前我們雖也曾用紅外線建立新的圖檔，奈何那時能找到最好的設備僅能建立 75 dpi 的圖檔，又沒有較便捷的圖檔後製軟體，因而《居延漢簡補編》（以下簡稱《補編》）以分段拍攝，手工剪貼出來的圖版品質很不理想。爲此一拖十多年，沒有正式出版全部釋文和圖版。近十幾年來，電腦軟硬體已飛躍進步，印製較符理想的圖版不是問題，工作沒有再停擺下去的理由。

民國一〇一年年底邢義田陸續徵得老班底林素清、劉增貴、顏世鉉的同意，又獲得新完成學位的劉欣寧首肯，新舊伙伴組成的簡牘整理小組得以重新出發。這時所方適時提供經費，請到國立臺灣大學歷史研究所博、碩士生高震寰、石昇烜、洪尚毅和中文研究所博士黃儒宣爲助理，幫忙釋文和紅外線掃描建檔，臺大歷史所博士游逸飛則從旁協助。本所庫房林玉雲、施汝瑛和楊德禎小姐不辭辛苦，協助提件、查找資料和操作電腦。漢字資料庫的莊德明先生大力幫忙解決造字問題，攝影室楊永寶先生拍攝最新彩照，考古資料數位典藏創新計畫的溫子軍先生細心處理圖檔的後製工作。自一〇二年三月十五日開始，整理小組每星期五（後改爲星期二）上下午工作五小時，有時一星期工作兩天，到一〇三年七月三十一日，重新校訂釋文至簡 210.34，完成 5,974 枚簡紅外線檔，共建立圖像檔 12,095 個（包括有字、無字簡正背面、帛書、器物等）。

掃描建檔的原則是爲每一枚簡，不論有字無字，一律建立正背面，甚至側面電子圖檔；如爲觚或封檢，則掃描多面。新建圖檔的清晰細緻度遠遠超過以往。不過因爲掃描器載臺爲一平版，少數過於彎曲的簡，因不能緊貼平面，會失焦而稍見模糊。其中有一部分尚可分段調整簡面位置，多次掃描後拼接以取得較佳影像。但仍有少數取像不如理想，須要另行攝影。

因掃描一件並登錄相關訊息須時五六分鐘，掃描正背面或多面，就是雙倍或雙倍以上的時間，一天工作下來不過建檔數十件。除了掃描建檔，另須測量並登記每簡的長、寬、厚、重量以及簡上其它值得注意的現象（例如朱墨書寫的字、符號或痕跡、

① 甘肅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自二〇一一年起至今陸續出版《肩水金關漢簡》（壹）～（參）、甘肅簡牘博物館出版《敦煌馬圈灣漢簡集釋》，都是利用同一型紅外線設備，圖版效果遠遠超過以往所有的邊塞簡圖集。

刀刻痕、指紋、刻齒……）。因為以紅外線取像無法反映朱墨，除了發表紅外線圖版，必要時會同時附上彩色照片。所有測量數據，今後會陸續隨冊列表並於最後完整刊佈。因工作量較大，全部一萬三千餘枚簡，外加其它簡（如國家圖書館及國立故宮博物院藏簡、本所藏羅布淖爾簡、敦煌小方盤城簡、武威刺麻灣簡）及出土遺物，完成掃描並登記數據，估計仍須兩年左右。

為縮短時程，整理小組決定一邊整理，一邊出版。原預計出版三冊圖版和釋文，實際工作以後發現，如果將以前未曾發表過的簡牘和其它出土物品悉數納入，須增至四或五冊。目前正在準備第一冊的圖版和釋文稿，收錄包號 100 以前的簡牘及其它出土遺物共 2,799 件。如果出版過程順利，一〇三年底即可出版第一冊。書名為《居延漢簡（壹）》。^②

二、初步收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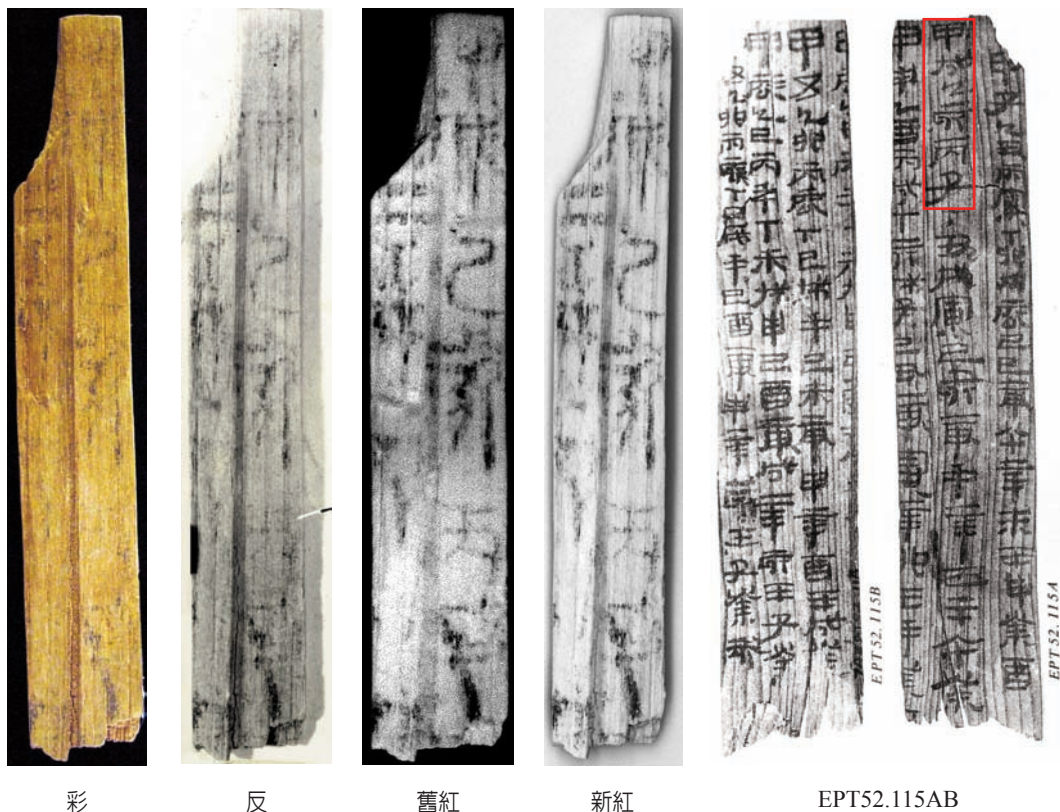
民國九十二年五月整理小組即曾完成本所藏居延漢簡的新釋文稿。這次以這份釋文稿為底本，根據新的紅外線照片，參校勞榦《居延漢簡·考釋之部》（以下簡稱勞釋）、勞榦《居延漢簡·圖版之部》（以下簡稱勞圖）、《居延漢簡甲乙編》（以下簡稱甲乙編）、《居延漢簡釋文合校》（以下簡稱合校）諸本，並儘可能吸收前輩學者如裘錫圭、謝桂華等的校改成果，校讀後作出新釋文（以下簡稱小組新釋）。因為新建圖影清晰甚多，所釋頗多不同於以往。以下依校釋日期和簡號順序，將目前成果略述如下：

（一）102 年 3 月 22 日

簡 4.14A：

勞釋	戊寅己卯庚辰
甲乙編	戊寅己卯庚辰
合校	戊寅己卯庚辰
整理小組	☐ ☐ 己 ☐ ☐ ☒
小組新釋	甲戌乙亥丙子 ☒

② 簡牘整理小組編，《居延漢簡（壹）》（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2014）。



按：因勞圖不明，甲乙編和合校只得從勞釋。整理小組當初也僅根據不甚清楚的紅外線圖檔和勞釋，作出保守的釋文。大家都釋出的「己」字其實應作「乙」；因過去釋成「己」，由此推算其它干支，造成全盤皆誤。又過去以為此簡僅有一行字，都只釋一行。新紅外線簡影較清晰，可知簡上有兩行，左側一行不明，右側尚清楚可辨，釋文應修正。此簡以篆字書寫，和其它居延、敦煌所出《六甲》簡使用篆或近隸篆字情況相同（參 EPT52.115AB）。^③《六甲》就是六個以甲（甲子、甲戌、甲申、甲午、甲辰和甲寅）起頭的干支表。按順序，本簡左側一行應作「甲申乙酉丙戌丁亥戊子」，唯筆劃甚殘又太過模糊，難以確認。

（二）102 年 3 月 29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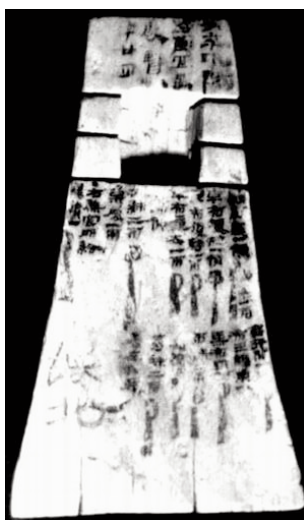
簡 8.2：各家未釋，補編收錄。

^③《六甲》簡使用篆或近隸之篆字，詳參邢義田，〈漢代《蒼頡》、《急就》、八體和“史書”問題——再論秦漢官吏如何學習文字〉，《治國安邦：法制、行政與軍事》（北京：中華書局，2011），頁 643-648。

補編	戍卒淮陽 苦閭宜里 處賢 年廿四 □	常[韋]二兩 □紉褱一領丿 皁布複袍一領丿 □布複袴一兩丿 皁布章衣一兩丿 □一領 犬絺二兩丿 皂屨一兩 • 右縣官所給 緹績一丿	緹行勝一□丿 布三編囊一 黑布□一丿 布絺二兩丿 □□□丿 葛絺二兩丿 • 右卒私裝 誠北
小組新釋	戍卒淮陽 國圍宜里 慶賢 年廿四 □	常[韋]二兩 □紉褱一領丿 皁布複袍一領丿 □布複袴一兩丿 皁布章衣一兩丿 □一領 犬絺二兩丿 皂屨一兩 • 右縣官所給 緹績一丿	常[韋]二兩 緹行勝一□丿 布三編囊一 黑布□一丿 布絺二兩丿 □□□丿 葛絺二兩丿 • 右卒私裝 誠北



彩



舊紅



新紅及局部



戍卒淮陽國圍宜里

按：補編原釋「淮陽苦閭宜里」、「處賢」。謝桂華指正錯誤，今據謝釋。^④又《肩水金關漢簡（壹）》新刊佈簡 73EJT4：109 有「淮陽國圉□□里公乘孟漢年卅一」云云一枚。

（三）102 年 5 月 3 日

簡 19.3：

勞釋	□□肩水候官城尉
甲乙編	馬□□肩水候官城尉
合校	馬□□肩水候官城尉
整理小組	馬□□肩水候官城尉
小組新釋	馳詣肩水候官城尉



新紅 19.3 及局部



新紅 113.12A 局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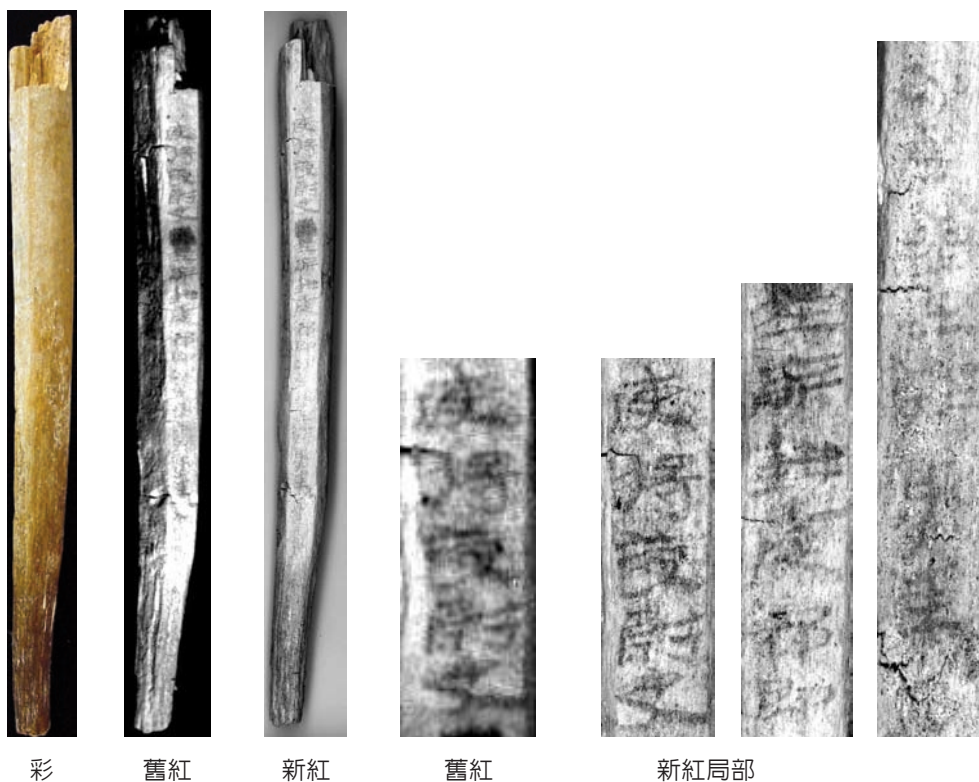
按：原簡右半斷裂，「馳詣」二字，過去各家只釋左側偏旁「馬」、「言」。我們據簡 113.12A 詞例補釋。「馳詣」為公文書常用語，其例可參 EPT56.88A、EPS4.T1.32B、《敦煌漢簡》（北京：中華書局，1991，以下簡稱敦）1438、敦 2183。

（四）102 年 5 月 31 日

簡 35.3AB：各家未釋，補編收錄。

補編	簡 35.3A	使移芟尉史□在□鉏□□即□
	簡 35.3B	史□[事]□□
小組新釋	簡 35.3A	使將芟尉史□在□鉏庭部即□□□□□封
	簡 35.3B	使安事□□令史□□□□□

^④ 謝桂華，〈《居延漢簡補編》釋文補正舉隅〉，《中國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所學刊（第二集）》（北京：商務印書館，2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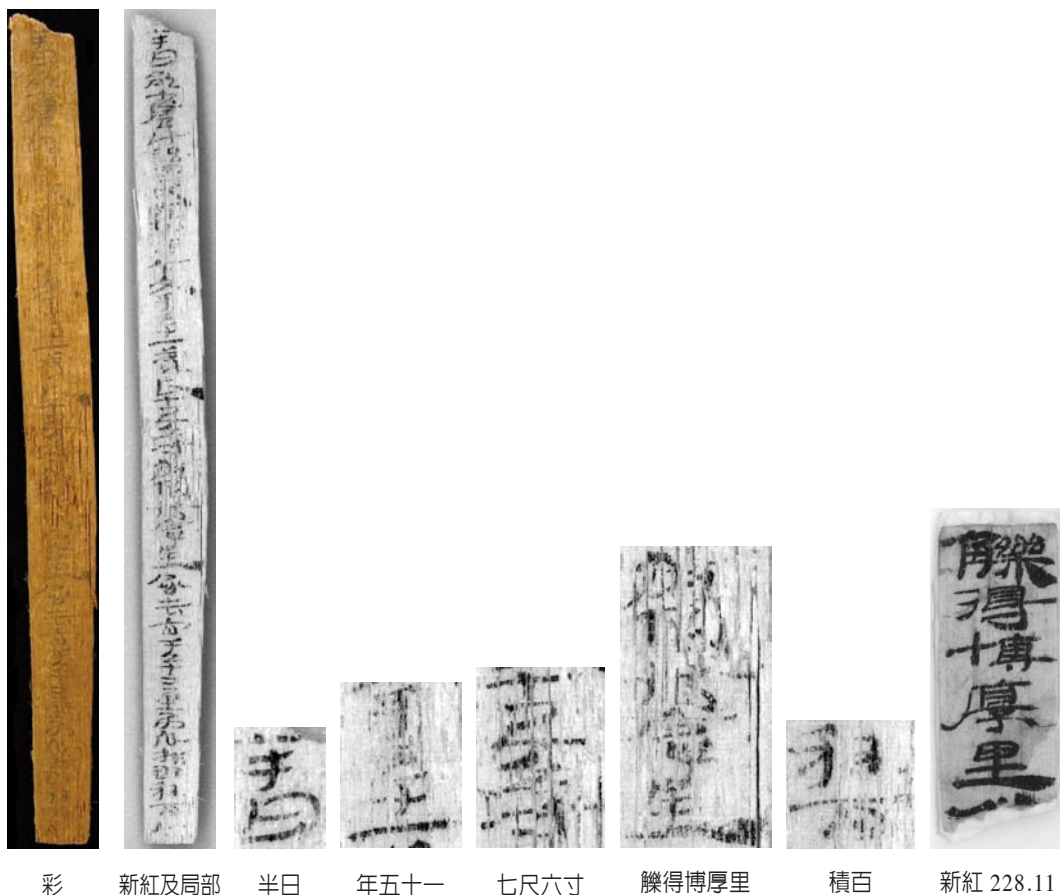


（五）102 年 7 月 12 日

簡 49.9：

勞釋	……□□能書會計治官民頗知律令文年五十一歲長七尺五寸□ □□里□去官千六十三里□□□□和百□……
甲乙編	平日能書會計治官民頗知律令文年五十一歲長七尺五寸□□□ 里家去官千六十三里□□□□和百□
合校	半日能書會計治官民頗知律令文年五十一歲長七尺二寸□□□ 里家去官千六十三里□□□□和百□
整理小組	半日能書會計治官民[頗知律]令文年□十一歲長七尺二寸□ □□□里家去官千六十三里屬張掖郡□百□
小組新釋	□半日能書會計治官民[頗知律]令文年[五]十一歲長七尺六寸 麟得博厚里家去官千六十三里屬張掖郡[積]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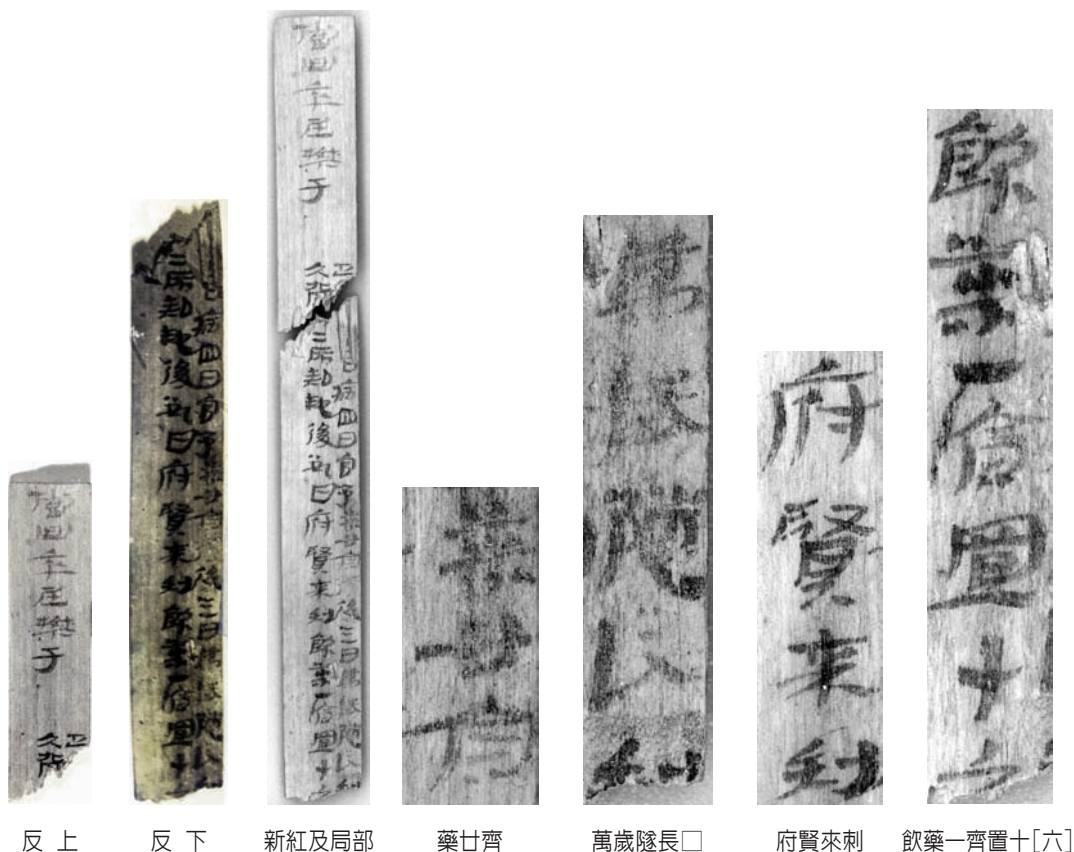
按：「麟得博厚里」另見簡 228.11：「麟得博厚里公□」。



（六）102 年 7 月 18 日

簡 49.31 + 49.13：

勞釋	當曲卒屈樊子	曰病四日官予□毋亭□後三日萬歲隧長弘 四□久背二所勅起後數日府賈季卿飲藥一齊四百一十六
甲乙編	當曲卒屈樊子	正月 □日病四日官不□□□□後三日萬歲隧長□ 久背□□二所□□後數日府醫來到飲藥一齊□□
合校	當曲卒屈樊子	正月 □日病四日官不□□□□後三日萬歲隧長□ 久背□□二所□□後數日府醫來到飲藥一齊置□□
整理小組	當曲卒屈樊子	正月 日病四日官予□升[食]□後三日萬歲隧長□ 久[背]二所□起後數日府賢來到飲藥一齊置十□
小組新釋	當曲卒屈樊子	正月□日病四日官予藥廿齊□後三日萬歲隧長刺 久背二所刺起後數日府賢來刺飲藥一齊置十[六]



反 上

反 下

新紅及局部

藥廿齊

萬歲隧長□

府賢來刺

飲藥一齊置十[六]

按：「刺」指針刺，「久」指「灸」，馬王堆《五十二病方》「灸」皆書作「久」。「久背二所」指在患者背部兩處灸治。這是漢代針灸醫病的實例。居延簡中與針灸有關的還有簡 159.9A：「久脛，刺廿鍼」、《肩水金關漢簡》73EJT5:70：「欲發□四□□□之此藥已□十箴（鍼）欬良已識/□□□□久五椎下兩束」。又簡 EPT52.320 有字跡清晰的「當曲卒屈樊于」。

（七）102 年 7 月 18 日

簡 50.9：

勞釋	野馬除
甲乙編	☐野馬除☐
合校	☐野馬除☐
整理小組	野馬除☐
小組新釋	野馬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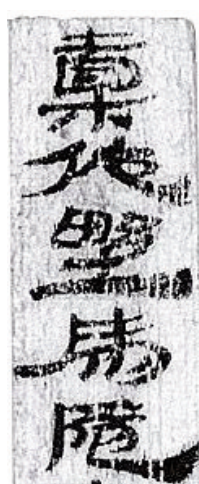
彩



反



新紅



73EJT21:136 及局部

按：《肩水金關漢簡（貳）》73EJT21:136：「橐佗野馬隧吏妻子與金關關門爲出入符」。

（八）102 年 7 月 18 日

簡 51.18：此簡曬藍本注：「字跡模糊」，各家未釋。

補編	戌卒潁川郡郟邑□□里石□擇年[卅]九
小組新釋	戌卒潁川郡郟邑□□里石□擇年[卅]九)



← 彩



← ↑ 舊紅及局部



新紅局部



新紅

按：《漢書·地理志》潁川郡有郟邑。簡上「郟邑」二字甚殘，唯據殘劃只可能釋爲郟邑。參《肩水金關漢簡（壹）》73EJT10:196：「罷戌卒潁川郡郟邑東」。

(九) 102 年 7 月 18 日

簡 52.5：

勞釋	東里公乘何莎年廿五
甲乙編	☒ 東里公乘何莎年廿五 ☒
合校	☒ 東里公乘何莎年廿五 ☒
整理小組	☐ 里公乘何莎年廿五
小組新釋	[東]里公乘何步年廿五



彩



新紅



新紅 52.20

按：過去都將「何」下一字「」釋成「莎」或「莎」。但原字沒有水旁，簡 90.63「昌邑國東緡莎里」的「」字有水旁；釋「」爲「莎」，明顯不妥。釋作「莎」，僅是隸定字形，字無可考。如將此字和其它簡上明確的「步」字如簡 52.20 的「」、「」，41.22 的「涉」比對，可知此字以釋「步」爲宜。



新紅 41.22 涉

(一〇) 102 年 7 月 19 日

簡 52.37：此簡原簡幾乎看不出筆跡，各家未釋。整理小組原也缺釋。

小組新釋	戍卒東郡發干富 ☐ 里 ☐
------	---



彩



新紅及局部



戍卒



東郡發干

富☐里

按：《漢書·地理志》東郡有發干縣。

（一一）102 年 7 月 19 日

簡 52.46：

勞釋	十月四日米一石二斗二升 出六升四日□入官 出六升三日□□之食
甲乙編	十月四日米一石二斗二升 出六升四日□之食 出六升三日□□之食
合校	十月四日米一石二斗二升 出六升四日□之食 出六升三日□□之食
整理小組	十月四日米一石二斗二升 出六升四日□□ 出六升三日□□之食
小組新釋	十月四日米一石二斗二升 出六升四日[夜食] 出六升三日朝莫食



彩



新紅及局部



按：「朝莫食」詞例見《敦煌漢簡》238B，又見《關沮秦漢墓簡牘》周家臺三十號秦墓竹簡 245。「朝莫食」指朝食和暮食。

（一二）102 年 7 月 19 日

簡 52.60：

勞釋	□錢六百如□□
甲乙編	☑□錢六百如□□☑
合校	☑□錢六百如□□☑
整理小組	□錢六百如[長]□
小組新釋	□錢 九 百如氏畢

按：由於補釋出「九」和「如氏」，得以查知此簡和簡 136.45：

五百廿五

□□張掾取・如氏九百錢畢

內容有關，疑是相關文書的兩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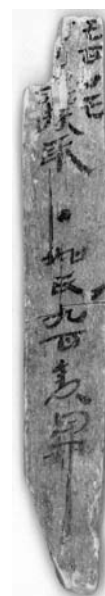
彩



舊紅



新紅



新紅 136.45

（一三）102 年 7 月 19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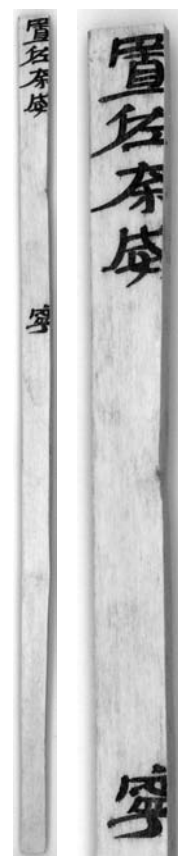
簡 53.4：

勞釋	置佐奈威寧
甲乙編	置佐奈威 寧
合校	置佐奈威 寧
整理小組	置佐奈威 寧
小組新釋	置佐 秦 威 寧

按：漢代「秦」字書作上「大」下「禾」的例證極多（例如居延簡 53.4、512.35A）。此字應可確定即為今字「秦」。



← 彩



新紅及局部

（一四）102 年 7 月 19 日

簡 54.14：

勞釋	(丁)(卯)(用)(迹)(盡) □ 毋(試)塞上 □ (迹)
甲乙編	丁亥甲渠 □ □ □ □ 塞出入 □ ▨
合校	丁亥甲渠 □ □ 毋越塞出入迹 ▨
整理小組	丁亥甲渠 □ □ 毋越塞出入迹
小組新釋	丁卯日迹[盡] □ 毋越塞出入迹



彩



反



新紅及局部



日迹盡



迹

按：此簡左側剖去，上端筆劃尤殘。勞榘原釋「(用)(迹)」反較甲乙編等所釋「甲渠」為正確。據詞例和字形可知，此簡第四字和末一字皆為「迹」字殘筆。又第五字為「盡」，也可由極常見的「迹盡」詞例確定無疑。

（一五）102 年 7 月 25 日

簡 55.12B：各家缺釋。

小組新釋	□服□已時遣具奏李掾 □□□□□□□□□□
------	--------------------------



彩



新紅

（一六）102 年 7 月 25 日

簡 56.27：

勞釋	更公□肩作□甲渠候長代□
甲乙編	☑□□□虜隧補甲渠候長□
合校	☑□□□虜隧補甲渠候長□
整理小組	□□□虜隧補甲渠候長代□
小組新釋	士吏□霸徙補甲渠候長代□□



彩



反



舊紅



新紅及局部



士吏□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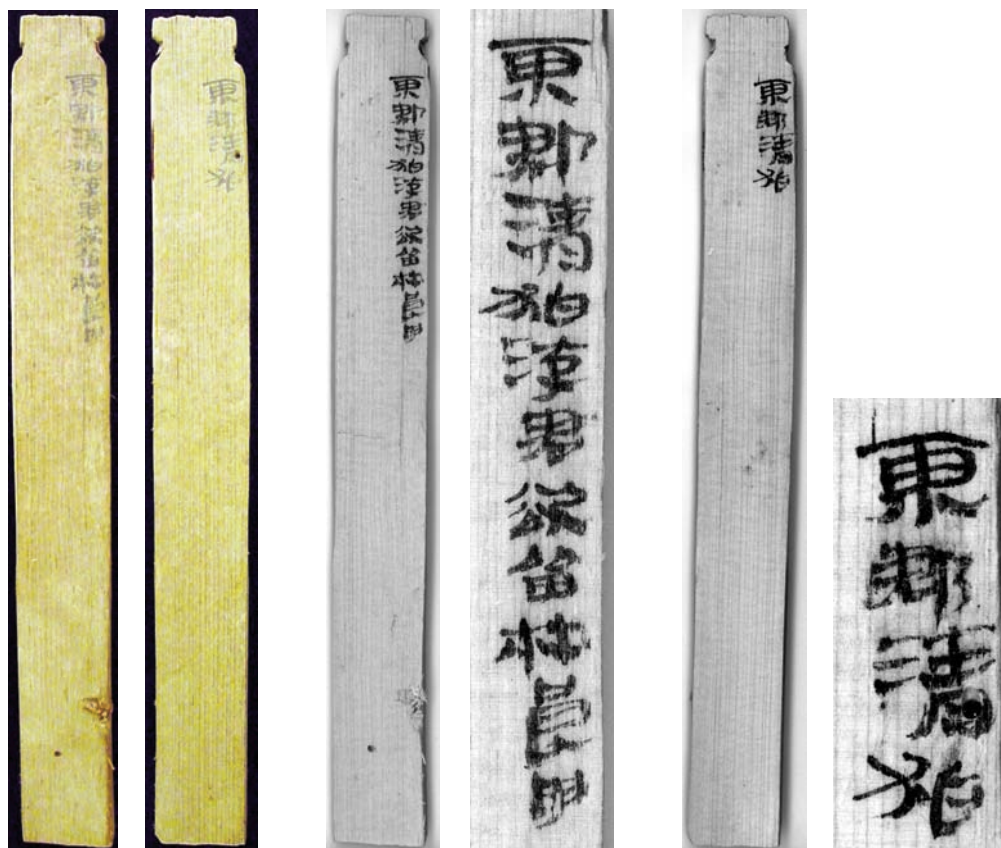
新紅 70.12 霸

按：「霸」字字形可參簡 70.12。「徙補」某職詞例很多，不贅舉。

（一七）102 年 7 月 25 日

簡 57.2AB：

簡 57.2A		簡 57.2B	
勞釋	東郡清狗游君欲留杜良明	勞釋	東郡潘栢
甲乙編	東郡清狗游君欲留杜良明	甲乙編	東郡清狗
合校	東郡清狗游君欲留杜良明	合校	東郡清狗
整理小組	東郡清狗游君欲留杜良明	整理小組	東郡清狗
小組新釋	東郡清狗游君欲留杜良明	小組新釋	東郡清狗



彩 A

彩 B

新紅 A 及局部

新紅 B 及局部

按：「東郡清治」四字十分清晰完整，無誤。合校等釋文同。《漢書·地理志》東郡條有清縣，「莽曰清治」。莽改地名加「治」字者頗多，疑「治」或為書手誤書，本應作清治。《漢書·地理志》地名和簡牘材料所見，因形近而訛的也不少，例如《地理志》東海郡有「祝其」，連雲港尹灣西漢牘作「況其」。^⑤

（一八）102 年 7 月 26 日

簡 57.5：

勞釋	上維里王聖年廿六		
甲乙編	上維丞王聖年廿六	□□□□	卅
合校	上維丞王聖年廿六	□□□□	卅
小組新釋	上維里王聖年廿六・庸安君里呂可卅		

^⑤ 詳參趙平安，〈尹灣漢簡地名的整理與研究〉，《尹灣漢墓簡牘綜論》（北京：科學出版社，1999），頁 148-153。



彩及局部

反及局部

新紅及局部

（一九）102 年 7 月 26 日

簡 58.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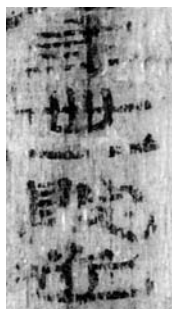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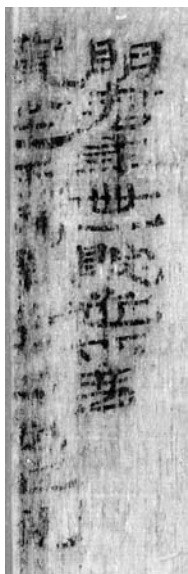
勞釋	明君年卅一賦老不□ □王□□年□□□□	二	女小女來 子小□利
甲乙編	☑明君年卅一□老不□ ☑□王□□年□□□□	二	女小女來 子小□利
合校	明君年卅一□老不□ ☑□王□□年□□□□	二	女小女來 子小女利
小組新釋	明君年卅一睨老[不]□ □公士□□□□□□□□	二	[子]小女來□ 子小女利□



彩



新紅及局部



年卅一皖老



新紅 183.18A 及局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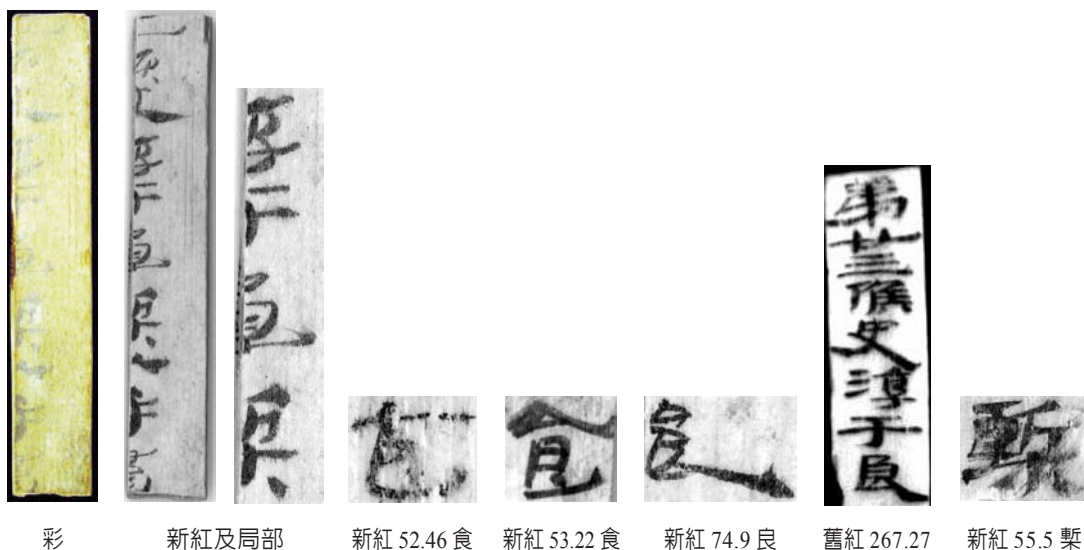
按：這是第一次在居延簡中釋出「皖老」一詞。「皖老」見江陵張家山漢初墓出土《二年律令·傳律》簡 357「不更年五十八，簪裹五十九，上造六十，公士六十一，公卒、士五（伍）六十二，皆為皖老。」此外 183.18A 封檢上也有「皖老」。因這一封檢上有宣帝元康元年紀年，可確知「皖老」一詞從漢初最少一直沿用到宣帝時期。其所指涉的年齡如何從 58~62 變化成 41，值得進一步研究。

（二〇）102 年 7 月 26 日

簡 59.22：

勞釋	二□□□通渠□□□
甲乙編	二候史淳□通渠□□□
合校	□候史淳于□□□□□
整理小組	□候史淳于[通槩以手書]
小組新釋	[三]候史淳于良[槩]以手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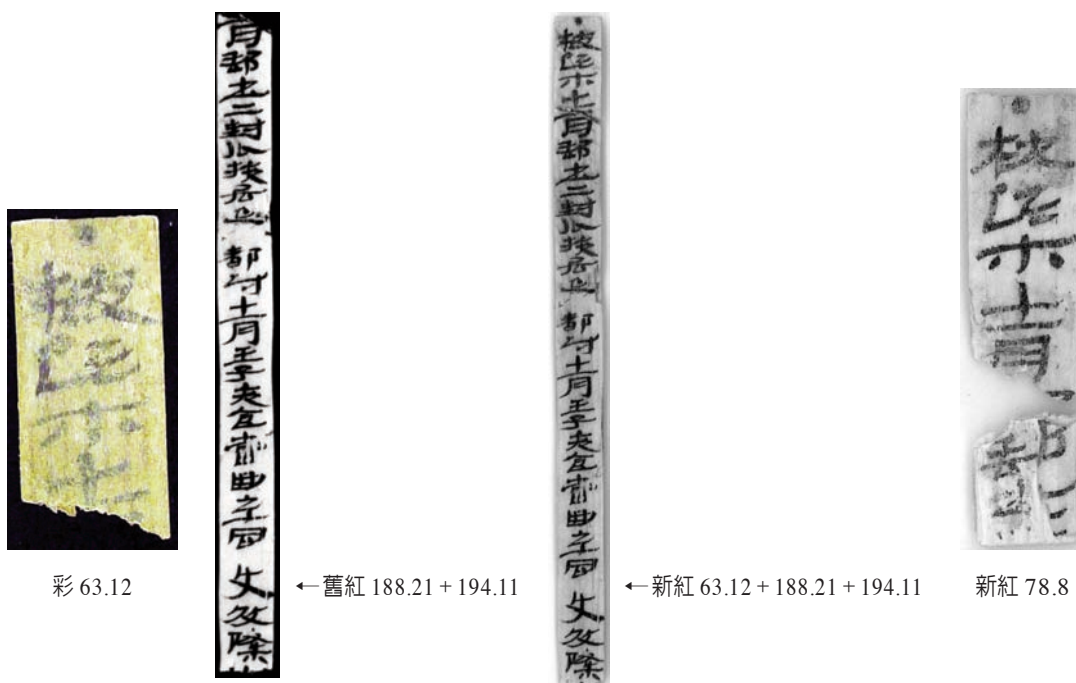
按：勞釋、甲乙編和整理小組原釋的「通」字，「甬」部分中間豎筆未貫通上下，應非是。參酌漢簡中「食」（見第（十一）條，簡 52.46、（十四）條，簡 53.22 的「食」字）和「良」下半部「艮」（簡 74.9）的書法，改釋為「良」。又簡 267.27 有第廿三候史淳于良，與此簡候史淳于良很可能是同一人。「槩」字可參簡 55.5。



(二一) 102 年 8 月 30 日

簡 63.12+188.21+194.11：

勞釋	校渠去（流水號 2603） • 檄臨木出（流水號 10153）〔按：勞釋重複而不同〕
甲乙編	• 校臨木十一月
合校	• 校臨木十一月
整理小組	• 校臨木十一〔月〕
小組新釋	• 校臨木十一月郵書二封張掖居延都尉十一月壬子夜食當曲卒同受收降〔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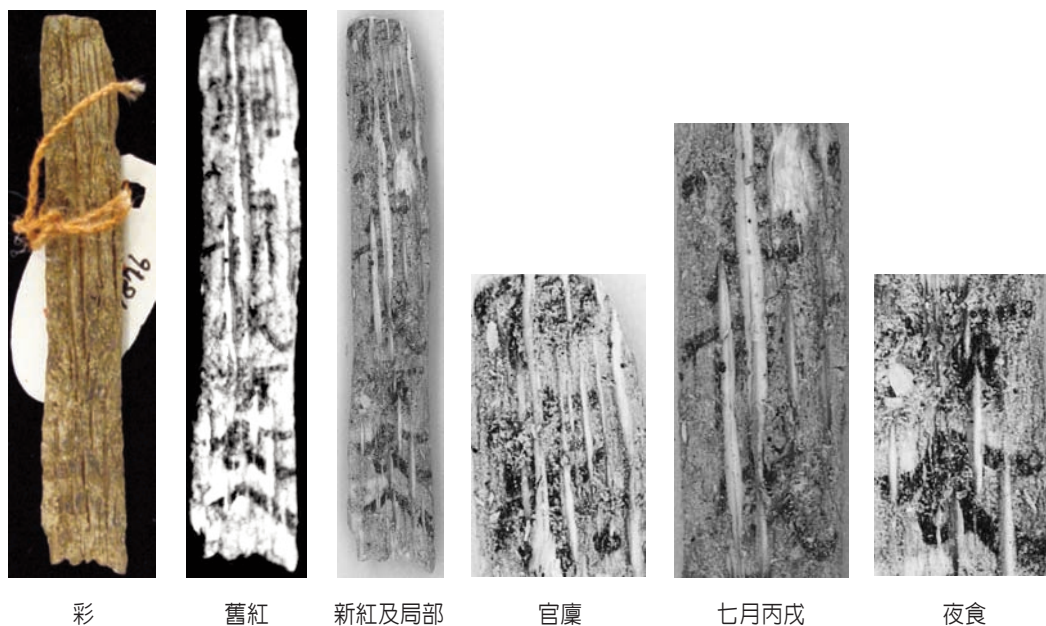


按：勞榦曾作兩種相異釋文。裘錫圭指出此簡和簡 188.21 可綴合。我們發現也可和 194.11 相綴。又此簡內容、筆跡與簡 78.8：「校臨木十一月郵書□」極相似，疑為同一人所書。

(二) 102 年 8 月 30 日

簡 63.29：各家未釋。

補編	□□□□□□□食入
小組新釋	[官廩七月]丙戌夜食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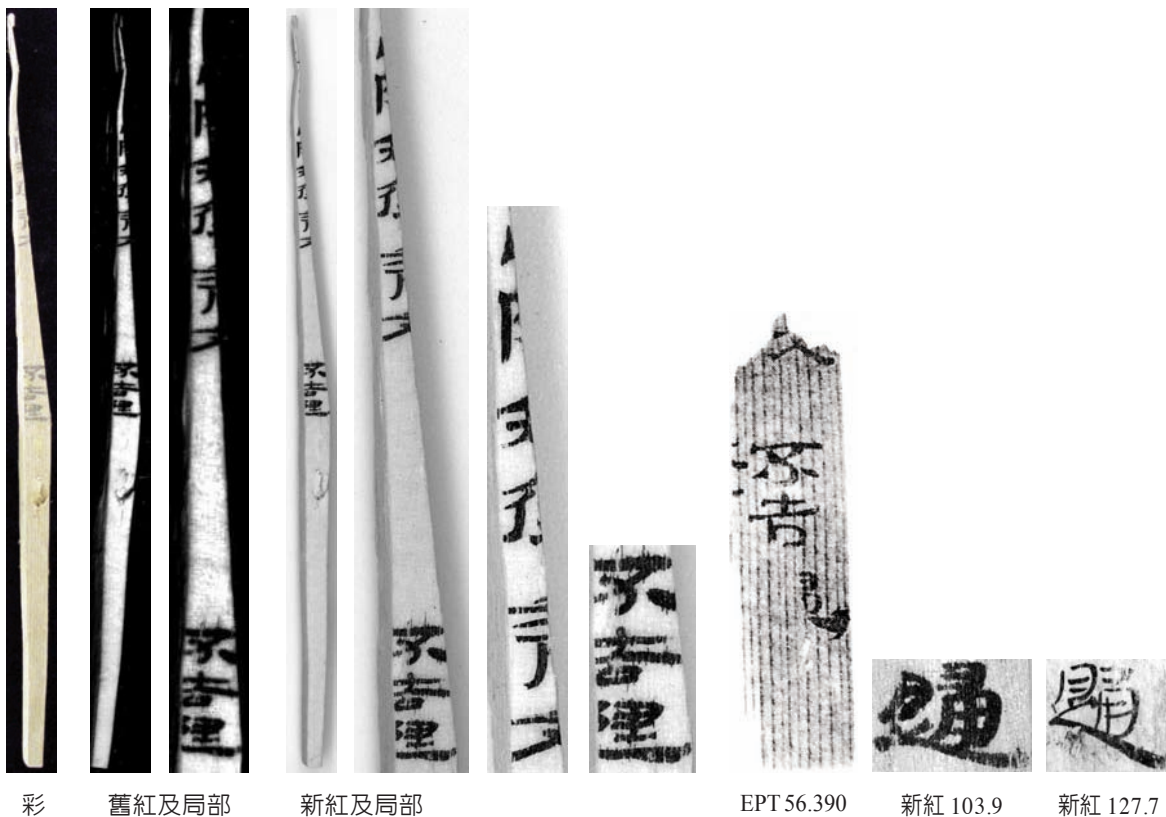


按：《居延新簡》E.P.T65:154：「長辛詡詣官廩」。本簡上端殘，或在另一簡末端曾有「某長某某詣」字樣，可與本簡接讀。

(二三) 102 年 8 月 30 日

簡 67.4：

勞釋	□□□□□	不告理
甲乙編	□□□□	不告理
合校	□□□□	不告理
整理小組	□□□□□□	不告理
小組新釋	☑[民]頗知律令文	不告歸



按：「不告歸」詞例見居延簡 EPT56.390、敦煌懸泉簡 IT0309 ③：49A。又「歸」字形可參簡 103.9、127.7。

（二四）102 年 8 月 30 日

簡 68.34 + 68.44：

勞釋	頃子君餘 錢□
甲乙編	頃子君餘錢 餘粟
合校	頃子君餘錢 餘粟
整理小組	□鴻子君餘□ □餘粟□
裘錫圭	頃子君餘錢三百六十 餘錢百廿
小組新釋	□鴻子君餘錢三百六十 □餘錢百廿 □



新紅 68.34 上

新紅 68.44 下

按：這兩片削衣確如裘錫圭所說可以完全綴合。各家所釋的「頃」或「項」字，其右側更像「鳥」，以釋「鳴」較妥。陳侃理先生賜告北大簡「鴻鵠」作「鳴鵠」。

（二五）102 年 8 月 30 日

簡 68.60 + 68.51：各家分作兩簡，分作釋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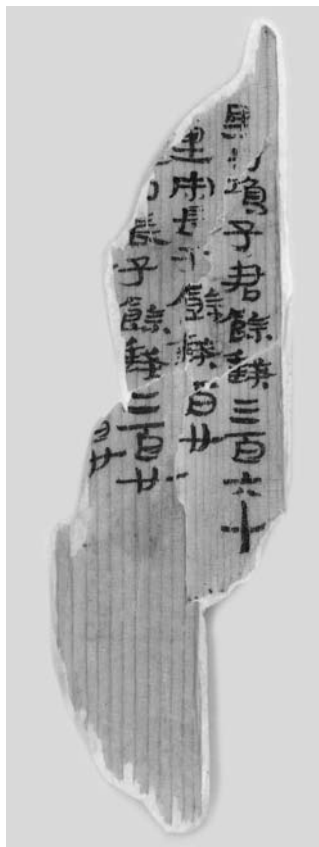
小組新釋	里□
	里宋長子餘錢
	□[宋]長子餘錢二百廿



新紅 68.60 上



新紅 68.51 下



新紅 68.60+68.34+68.44+68.51

按：這兩片削衣木紋相合，筆跡相同，確如裘錫圭所說可以完全綴合。又顏世鉉發現除 68.34、68.44，和 68.51、68.60 兩殘片也可綴合。

（二六）102 年 9 月 2 日

簡 70.7：

勞釋	入茭十束 第七日任長君	□□
甲乙編	入茭十束 第十日付屯君	二百
合校	入茭十束 第十日付屯君	二百
整理小組	第七日付屯卿 入茭十束	二百
小組新釋	錢七已付屯卿 入茭十束	三月



彩



反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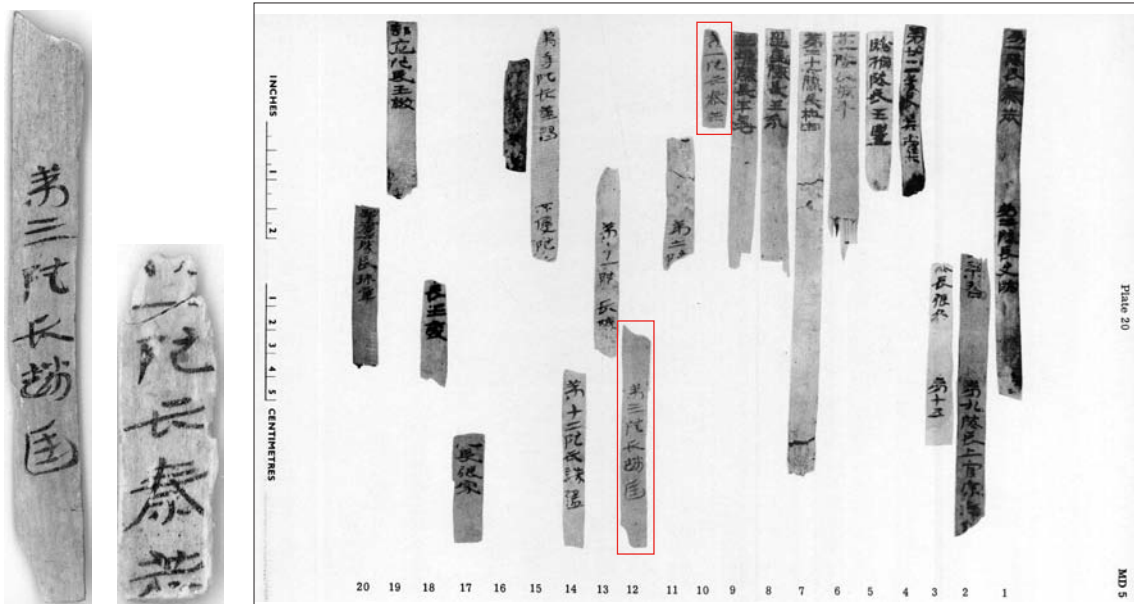


新紅

（二七）102 年 9 月 2 日

簡 71.1 與簡 71.3：筆跡極似，應出同一人之手，或屬同一簡冊（參 Michael Loewe 的簡冊復原）。小組新釋和各家相同。按：居延簡中趙匡、秦恭資料頗有一些，不贅舉。

簡 71.1	第三隧長趙匡
簡 71.3	第一隧長秦恭



新紅 71.1 新紅 71.3

Michael Loewe, *Records of Han Administration* (Cambridge, 1967)

37

（二八）102 年 9 月 2 日

簡 71.25+71.15：各家視為二簡，分別釋文。

小組新釋	☐ 新始建國地皇上戊二年十月辛酉除 故 ☐
------	---

按：這兩簡在「十月」二字間斷開，無論斷口、字跡和簡的木紋、木色和厚薄都相同，確如謝桂華先生所說可以完全綴合。「新」字十分模糊，唯據筆劃殘痕及大量詞例，可知為「新」字。



彩 71.25

彩 71.15

新紅 71.25+71.15

(二九) 102 年 9 月 10 日

帛書 72.1：各家未釋。

補編	私書一封□[多] 不[復]□□ 不語事[鳴囊]□張時來□□ 所惠留□□□
小組新釋	☑ 私書一封□□[多] 不[復]□□ 不紉語事[鳴囊]急張時來□□□ 所惠留□□□☑



新紅



新紅 局部



新紅 4.36「急」字

按：此帛書背面黏貼一層紙，當是早年整理者所加。過去因圖版不清，以為是一般木簡削衣，現經紅外線掃描、放大，見到帛的經緯織紋，方知其為帛而非竹木。「急」字之釋，可參簡 4.36。

（三〇）102 年 9 月 10 日

簡 74.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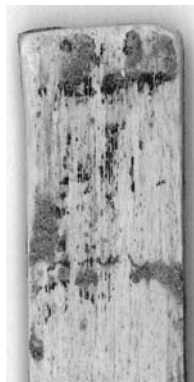
勞釋	出粟□ 廩□□□
甲乙編	一□□ 廩□□□
合校	出粟□ 廩□□□
整理小組	□□ □□□□□
小組新釋	出粟□ 廩寇虜隧卒



彩



新紅及局部



出粟□



廩寇虜隧卒

按：簡 273.27A 有「寇虜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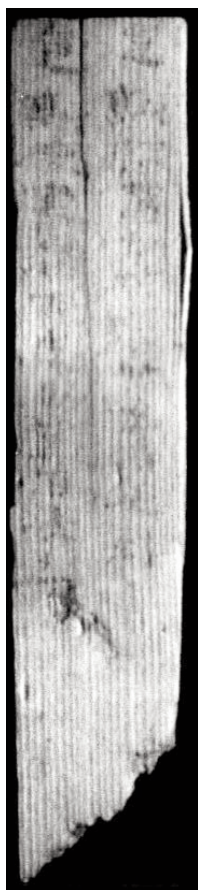
（三一）102 年 9 月 17 日

簡 75.12：各家未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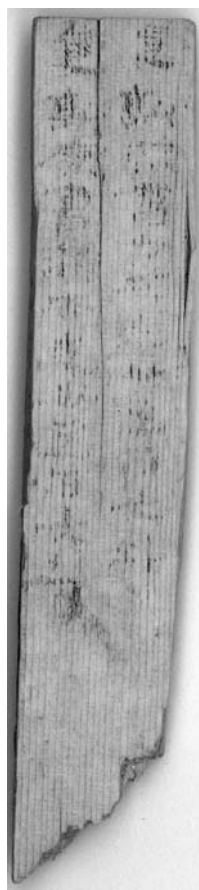
補編	食☐ 食☐
小組新釋	遣就家☐☐☐☐[卅三石六斗] 遣就家☐☐☐☐[卅三石六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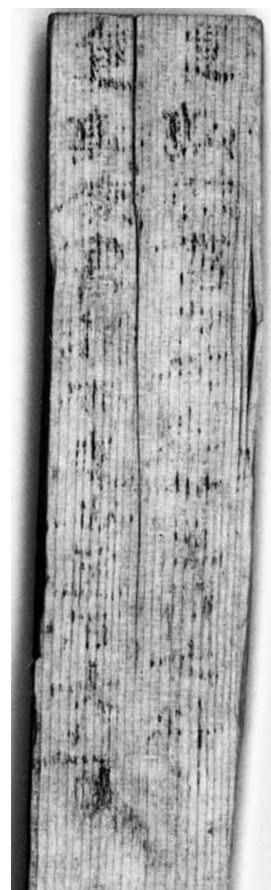
彩



舊紅



新紅



新紅局部

按：過去勞圖和甲乙編都未刊圖版，也無釋文。根據新紅外線檔，發現牘上左右有相同的兩行字，都由「遣就家」開頭，唯其下文太過模糊，「卅三石六斗」僅隱約可識。「遣就家」有詞例可參：

合 562.3A 永光元年五月戊子饒得守左尉奉移過所縣☐詣肩水候往
為候之饒得取麥二百石遣就家昭武安定里徐就等
月丙戌赴肩水候官☐行毋留止如律令

疑簡 75.12 或爲寫妥，尙未對剖分判爲二的別券。因尙未剖開，簡側也還沒有應該另外刻上的刻齒。

（三二）102 年 9 月 17 日

簡 75.18A：

勞釋	宣耿
甲乙編	宣耿
合校	宣耿
整理小組	☐ ☐ ☐ [宣耿] ☐
小組新釋	張掖大守耿 ☐ ☐ ☐



彩



新紅



新紅 局部



彩 局部

按：此簡「張掖」二字筆墨幾全殘，唯簡面仍存筆劃的清楚痕跡，故可確認為張掖二字。

（三三）102 年 9 月 24 日

簡 76.55：

勞釋	- 甲渠言令郡國□□檄□部 - 具□辛可知治書□到
甲乙編	- 甲渠言今郡國□□檄□部 - 具文章可起治書謹到
合校	- 甲渠言今郡國□□檄□部 - 具文章可起治書謹到
整理小組	- 甲渠言今郡國吏民錢□□ - 具文章可起治書謹到
小組新釋	- 甲渠言今郡國受民錢[無郭] - 具文章可知詔書謹到



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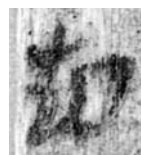
反



新紅及局部



無郭



知



詔書

按：漢錢有周郭（《史記·平準書》）。此簡「無郭」二字不清晰，從上下文及殘筆推知。又舊釋「知」為「起」，不但字形不合，文義亦不可通。「文章」是漢世常詞，指

錢文，「文章可知」詞例見張家山漢簡《二年律令·錢律》：「錢徑十分寸八以上，雖缺鑠，文章頗可智（知），而非殊折及鉛錢也，皆爲行錢」。舊釋「治書」二字，整理小組從之。按「治書」，於文義欠通；此字字劃甚簡，實應釋作「詔書」。「詔」字類似寫法可參居延簡 161.9。又甲渠言某某事，後接「詔書」云云詞例，參居延新簡 EPF22.162。「……詔書謹到」詞例見 EPT27.3。居延新簡中有光武年間甲渠候官回報吏民有無私鑄錢事（EPF22.37-41），此簡時代不明，或也與光武詔令民間如何用錢事有關。

（三四）102 年 10 月 8 日

簡 90.33A：

勞釋	元康三年十月□□□
甲乙編	元康三年十月
合校	元康三年十月
整理小組	元鳳三年十月戊子朔

簡 90.33B：各家未釋。

整理小組	□[日]□□□
小組新釋	章曰酒泉庫



反



新紅 A



新紅 B



綴合後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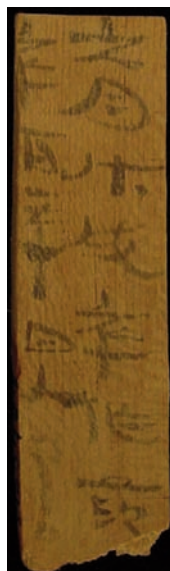
綴合後 B

按：此簡可和七枚其它殘簡綴合，已由石昇烜、高震寰和劉曉芸另撰專文〈居延漢簡 303.12 相關殘簡綴合〉。此外還有三十餘件新綴合，將由顏世鉉和石昇烜另撰專文發表。^⑥由於掃描工作仍在進行中，相信還有不少可以綴合或進一步補綴。

(三五) 102 年 10 月 8 日

簡 90.37：

勞釋	六月戊戌卒作□ 辛酉卒四人□
甲乙編	六月戊戌卒作范 辛酉卒四人
合校	六月戊戌卒作范 卒□□四人
整理小組	六月戊戌卒作范 辛酉卒四人
小組新釋	六月戊戌卒作范 卒百五十四人卅



彩



反



新紅

(三六) 102 年 10 月 15 日

簡 90.85：

勞釋	出□□十兩
甲乙編	出□□十兩
合校	出□□十兩
整理小組	□□□□□□□□□□
小組新釋	出河內廿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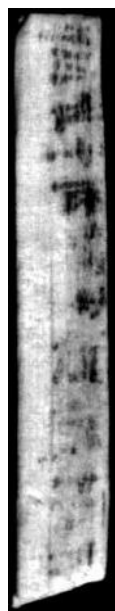
^⑥ 初步成果已見顏世鉉，〈《居延漢簡（壹）》綴合補遺〉[2551]（15/01/26）、〈《居延漢簡（壹）》綴合補遺三則〉[2552]（15/02/13）、〈《居延漢簡（壹）》綴合補遺一則〉[2553]（15/02/15），以上詳參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簡帛網」（<http://www.bsm.org.cn> 2015.12.18 查尋）；石昇烜、高震寰、劉曉芸，〈居延漢簡 303.12 相關殘簡綴合〉，《古今論衡》28（2015）：3-14；石昇烜、顏世鉉，〈居延漢簡綴合新成果〉，《古今論衡》（待刊）。綴合件數時時增加中，本文所及，僅為目前數字。



彩



反



舊紅



新紅



↑ 303.5 反局部
「出河內廿兩帛八匹」



按：簡 303.5：「出河內廿兩帛八匹……」可參。

303.5 反→

（三七）102 年 11 月 5 日

簡 100.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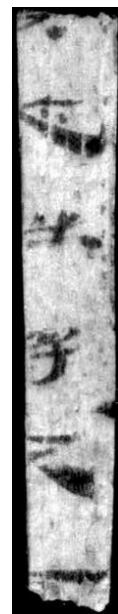
勞釋	☐☐☐米子之☐☐☐
甲乙編	☐☐☐米子☐☐☐
合校	☐☐☐米子☐☐☐
小組新釋	☐ ☐☐𩇑得☐☐



彩



反



舊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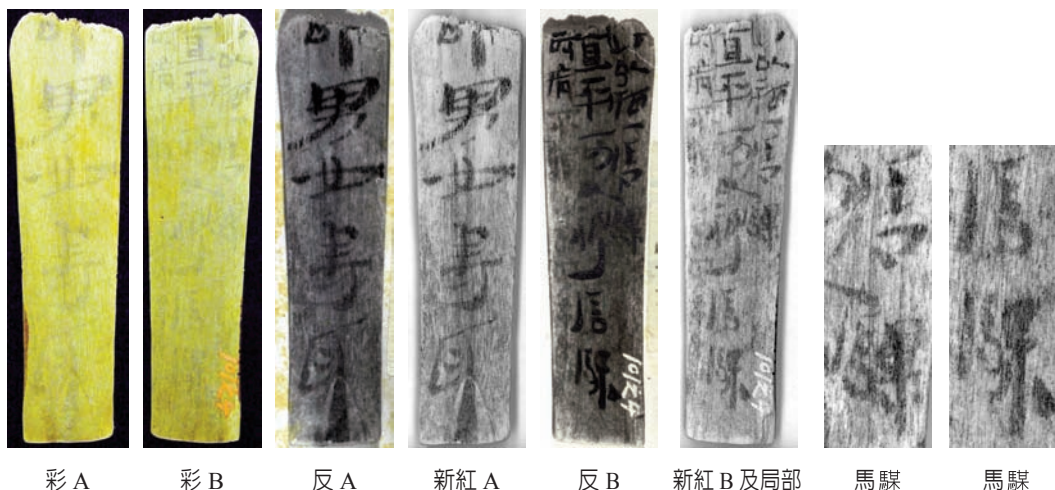


新紅

（三八）102 年 11 月 5 日

簡 101.4AB：

簡 101.4A		簡 101.4B	
勞釋	☐ 男女等取	勞釋	以補一傳課 直平可以 ☐ 張除 時病不……
甲乙編	叩男女等耳	甲乙編	☐ 以補一馬 ☐ 直平可以補一馬 ☐ 時病不 ☐
合校	叩男女等耳	合校	☐ 以補一馬 ☐ 直平可以補一馬 ☐ 時病不 ☐
整理小組	☐ 男女等耳	整理小組	☐ 以 ☐ 一 ☐ ☐ 直平可以 ☐ 一馬 ☐ 時病不 ☐
小組新釋	☐ 男女等耳	小組新釋	[可]以祠馬騾 直平可以祠馬騾 時病不 ☒



按：此簡一面書寫一行，另一面三行，筆跡及字體大小不同，內容互不相干。「騾」即「禱」。馬禱為與馬有關的祝禱，可參《睡虎地秦墓竹簡·日書甲種》：^⑦

^⑦ 睡虎地秦墓整理小組編，《睡虎地秦墓竹簡》（北京：文物出版社，1990），頁 227-228。

馬禱：

祝曰：「先牧日丙，馬禱合神。」・東鄉（嚮）南（嚮）各一馬□□□□□
 中土，以爲馬禱，穿壁直中，中三腹，（簡156背）
 四廄行：「大夫先牧兕席，今日良日，肥豚清酒美白粱，到主君所。主君
 筭屏詞馬，毆（驅）其央（殃），去（簡157背）
 其不羊（祥），令其□耆（嗜）□，□耆（嗜）飲，律律弗御自行，弗毆（驅）
 自出，令其鼻能嗅（嗅）鄉（香），令耳聰（聰）目明，令（簡158背）
 頭爲身衡勑（脊）爲身剛，腳爲身□，尾善毆（驅）□，腹爲百草囊，
 四足善行。主君勉飲勉食，吾（簡159背）
 歲不敢忘。」（簡160背）

肩水金關簡中也有「馬禱」祝詞：⑧

不蚤不莫得主君閒微肥□□乳黍飯青酒至主君所主君□方□□□（73EJT11:5）
 肖毋予皮毛疾以幣□剛毋予脅疾以成（73EJT11:23）

又湖北荊州周家臺三十號秦墓出土的竹簡病方中有禱祝以去馬疾者，亦可參：⑨

・馬心：禹步三，鄉（向）馬祝曰：「高山高郭，某馬心天，某爲我已之，并□侍
 之。」即午畫地，而最（撮）其土，以靡（摩）其鼻中。（簡346）

（三九）102年11月5日

簡101.5A：

勞釋	國都尉□都尉北部
甲乙編	都尉□□都尉北部
合校	都尉□□都尉北部
整理小組	☑
小組新釋	國都尉農都尉北部



彩



反



新紅



新紅 10.32

⑧ 馬禱相關研究可參：王子今，〈居延「馬禱祝」簡文與「馬下卒」勞作〉（收入《先秦兩漢出土文獻與學術新視野國際研討會會議論文集》〔臺北：國立臺灣大學文學院主辦，2013.6.25-26〕）、〈肩水金關簡“馬禱祝”祭品用“乳”考〉（收入《居延遺址與絲綢之路歷史文化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上冊）》〔酒泉：金塔縣政府主辦，2013.8.23-27〕）、《秦漢稱謂研究》（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14），頁231-236。

⑨ 湖北省荊州市周梁玉橋遺址博物館編，《關沮秦漢墓簡牘》（北京：中華書局，2001），頁132。

按：簡 10.32、65.18 有「屬國農都尉」指屬國農或農部都尉、屬國都尉。本簡「國」和「農」字皆極殘，唯由詞例及殘筆推知，原應作「國」、「農」二字。

（四〇）102 年 11 月 5 日

帛書 102.5：

勞釋	甲申 甲辰 □□□
甲乙編	○ 甲申 ○ 甲辰 ○ 甲寅
合校	○ 甲申 ○ 甲辰 ○ 甲寅
小組新釋	○ 甲申 ○ 甲辰 ○ 戊子□□



彩



反



新紅

按：過去或因原件細小，圖版模糊，無人指出此件為帛。經察原件，由經緯織紋知其為絹帛殘片。又最末一行舊釋「甲寅」，據殘筆「甲」字實為一圓圈，「寅」字應為「戊」，實應釋為「戊子□□」。

（四一）102 年 11 月 5 日

簡 103.46A：

勞釋	熹叩頭言 □□足下曰目言敢具意因道□ 就買羊
甲乙編	叩 ^二 頭 ^二 言 □□足下日相見言敢具意因道□ 欲買羊
合校	熹叩頭叩頭言 □□足下日相見言敢具意因道意熹欲買羊
整理小組	熹叩 ^二 頭 ^二 言 □敢具意因道熹欲買羊□
小組新釋	熹叩 ^二 頭 ^二 言☐ 三老足下日相見□敢具意因道熹欲買羊□

簡 103.46B：

勞釋	☐ ☐ 久負三老叩 ^二 頭 ^二 重叩頭 ^二 ☐ 意既毋云 ☐ 上三老
甲乙編	☐ ☐ 久負三老 ^二 ☐ 意既毋云 ^二 叩 ^二 頭 ^二 重叩頭 ^二 上三老
合校	☐ ☐ 久負三老 ^二 ☐ 意既毋云云叩頭叩頭重叩頭 ^二 上三老
整理小組	☐ 意既毋云 ^二 叩 ^二 頭 ^二 重叩頭 ^二 ☐
小組新釋	☐ ☐ 久負三老 ^二 ☐ 意既毋言 ^二 叩 ^二 頭 ^二 重叩頭 ^二 ☐ ☐ ☐ 三老



反 A



反 B



新紅 A



新紅 B

按：原簡斷裂為三截，勞圖部分拼接顛倒。重新調整，作出新釋文。

（四二）102 年 11 月 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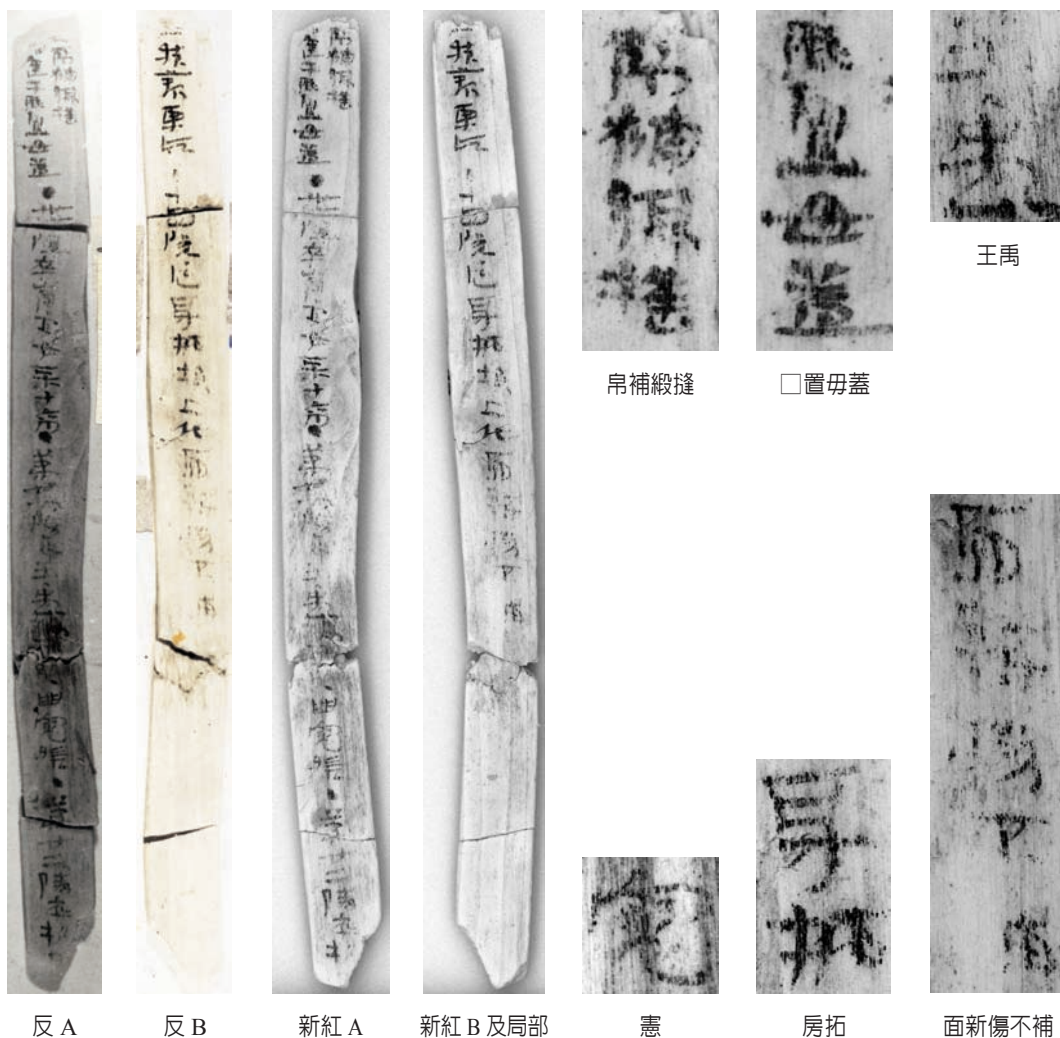
簡 104.42A：

勞釋	☐ 亭補 ☐ 搖 逢干 ☐ 置毋益・卅七隧卒商 ☐ 采十 ☐ ・第廿九隧長 王禹一 ☐ 曲 ☐ ・第廿二隧卒 ☐
甲乙編	即補 ☐ 極 蓬干 ☐ 置毋益・卅一隧卒商 ☐ 毋采十六月・第廿六隧長 王禹 ☐ 一曲完繕・第廿二隧卒楊
合校	即補 ☐ 極 蓬干 ☐ 置毋蓋・卅一隧卒商 ☐ 毋采十六月・第廿六隧長 王禹 ☐ 一曲完繕・第廿二隧卒楊
整理小組	☐ 補 ☐ 極 ☐ 蓬干 ☐ 置毋益・卅一隧卒 ☐ [粟]十六月・第廿九隧長 ☐ 曲 ☐ ・第廿二隧卒 ☐
小組新釋	[帛]補[緞]撻 ☐ 蓬干 ☐ 置毋蓋・卅一隧卒 ☐ [粟]十六月・第廿九隧卒 王禹 ☐ 曲憲 ☐ ・第廿二隧卒 ☐

簡 104.42B：

勞釋	☐ 積薪東頃十四隧長房井塢上北面薪傷不補
甲乙編	積薪東頃 十四隧長房井塢上北面新傷不補
合校	積薪東頃 十四隧長房井塢上北面新傷不補
整理小組	☐ 積薪東頃・十四隧長房 ☐ 塢上北[面新傷不補]
小組新釋	☐ 積薪東頃・十四隧長房拓塢上北[面新傷不補]

按：簡 143.15，居延新簡 EPT51.344 有「十四隧長房拓」。肩水金關漢簡 73EJT21.262 有「緞」字。



（四三）102 年 11 月 5 日

簡 109.9：

勞釋	印曰□□□ 元康元年九月乙亥士吏平以來
甲乙編	印曰□□□印 元康元年九月乙亥士吏平以來
合校	印曰□□□印 元康元年九月乙亥士吏平以來
整理小組	印曰□□□印 元康元年九月乙亥士吏平以來
小組新釋	印曰鯨得令印 元康元年九月乙亥士吏平以來



（四四）102 年 11 月 12 日

簡 110.1A+110.5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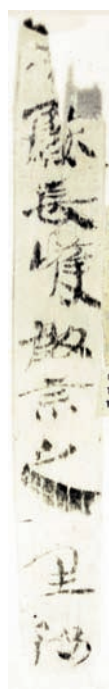
勞釋	更始三年二月癸丑朔□
甲乙編	建始三年二月癸丑朔□
合校	更始三年二月癸丑朔□
整理小組	更始三年二月癸丑朔第[卅六]隧長護敢言之謹移
小組新釋	更始三年二月癸丑第[卅六]隧長護敢言之謹移

簡 110.1B+110.5B：

勞釋	詣官當教五十上	
甲乙編	詣官當教五十上	下
合校	詣官當教五十上	下
整理小組	詣官當教五十上	下
小組新釋	詣官當教五十上	下



反上



反下



新紅 A 及局部



新紅 B

按：勞圖缺 110.5B，裘錫圭指出 110.1 和 110.5 可綴合，甚確。又此簡出土於 A8 甲渠候官遺址，其它同地出土提到第卅六隧的簡頗多（103.47、244.12、244.13、265.35、479.6、EPT40.151、EPT65.67A、EPT65.322、EPF22.482）。本簡「卅六」二字極殘，卅、六二字間有橫向裂紋，二字殘筆分在裂紋上下；依殘筆，較可能是「卅六」。又各家所釋「朔」字當為「第」字。

（四五）102 年 11 月 12 日

簡 110.38：各家未釋。

整理小組	新始建國地皇上戊元年五月戊子[日]六[分]□
小組新釋	新始建國地皇上戊元年五月戊子日入八分□



彩



舊紅



新紅

（四六）102 年 11 月 19 日

簡 112.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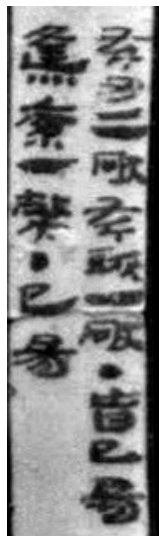
勞釋	第五隧長趙延年	有方二破斧頭一破・皆已易 蕉蒸索一幣・已易	積薪四小□
甲乙編	第五隧長趙延年	有方二破斧頭一破・皆已易 蕉索一幣・已易	積薪四小
合校	第五隧長趙延年	有方二破斧頭一破・皆已易 蕉索一幣・已易	積薪四小
整理小組	□第五隧長趙延年	有方二破斧頭一破・皆已易 蕉索一幣・已易	積薪四小
小組新釋	第五隧長趙延年	斧刃二破斧頭一破・皆已易 蕉索一幣・已易	積薪四小□



彩



舊紅及局部



新紅及局部



（四七）102 年 11 月 26 日

簡 116.53：

勞釋	• □官大夫□武□□里年廿八□□和□□□□
甲乙編	• □官大夫□武□□里年廿八□□和□□□□□
合校	• □官大夫□武□□里年廿八□□和□□□□□
整理小組	• □官大夫□武□□里年□八□□□□□□□
小組新釋	• □官大夫昭武長壽里年[卅]八□□□□□初元



彩



新紅及局部



昭武長壽里



卅八



初元

（四八）102 年 11 月 26 日

簡 117.39：各家未釋。

小組新釋	[水]臨田隧長□□□
------	------------

按：簡 239.102 有「水臨田隧長□」可參。



新紅



舊紅 239.102

（四九）102 年 11 月 26 日

簡 118.5：

勞釋	☐ ☐ ☐ 思換爲橐他石南亭長
甲乙編	☐ 史宜其官以令授爲橐他石南亭長
合校	不宜其官以令授爲橐他石南亭長
整理小組	☐ 不宜其官以令授爲橐他石南亭長
小組新釋	能不宜其官以令換爲橐他石南亭長[代]



彩



反



舊紅



新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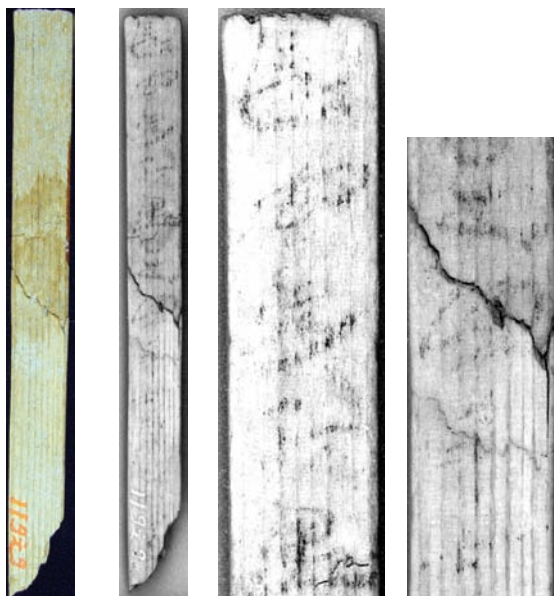
按：居延簡中「能不宜其官」、「換爲某某」詞例甚多（203.33、213.54、EPT50.18、EPT51.63、EPT51.236、EPT51.520、EPT52.7）。

（五〇）102 年 12 月 3 日

簡 119.9B + 119.70B：各家缺釋。

小組新釋	長安 ☐ ☐ 里[王] ☐ ☐ [年卅] ☐
------	---

按：B 面字跡已完全不可見，當年很可能以為沒字而沒有攝影，無圖版，各家因此也沒有釋文。使用紅外線才看見極為模糊的字跡。



彩 新紅及局部 長安□□里 [王]□[年卅]

（五一）102 年 12 月 3 日

簡 119.11 + 350.56：

按：原簡綴合錯誤，《合校》已正確指出。釋文應各自獨立。今後圖版將分別排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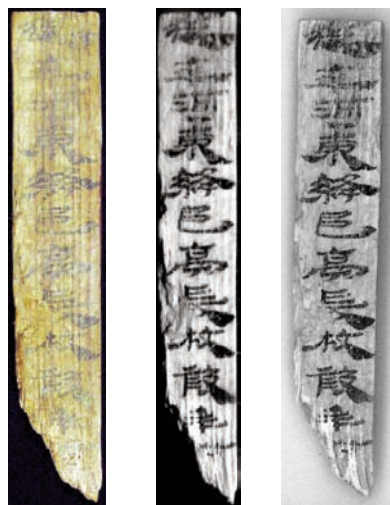


彩 反 新紅 誤綴處

（五二）102 年 12 月 10 日

簡 121.16：各家缺釋。

補編	從卒河東絳邑亭長枚[段]年[卅]
小組新釋	從卒河東絳邑亭長枚段年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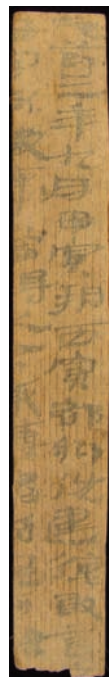


彩 舊紅 新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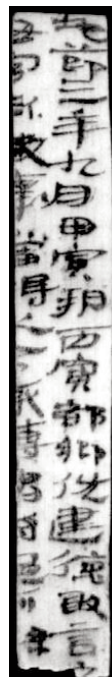
（五三）102 年 12 月 10 日

簡 121.12A：各家缺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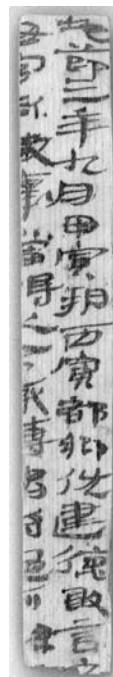
整理小組	地節三年九月甲寅朔丙寅都鄉佐建德敢言之 毋官獄徵事當得以令取傳謁移過所縣
小組新釋	地節三年九月甲寅朔丙寅都鄉佐建德敢言之 毋官獄徵事當得以令取傳謁移過所縣



彩



舊紅



新紅

（五四）102 年 12 月 10 日

簡 121.13A：各家缺釋。

整理小組	乙亥視事以來□一卷
小組新釋	乙亥視關以來傳[卷]

簡 121.13B：

甲乙編	乙 □
合校	乙 □
整理小組	乙 □ □
小組新釋	乙 □ □ □



彩 A



新紅 A 及局部



彩 B



新紅 B

（五五）102 年 12 月 10 日

簡 121.29：

勞釋	田卒魏郡□陽北□□
甲乙編	田卒魏郡□陽北□□
合校	田卒魏郡□陽北□□
補編	田卒魏郡[犁]陽北市[里]大[夫]
小組新釋	田卒魏郡犁陽北市里大夫

按：原簡字跡褪色嚴重。利用紅外線，方得補釋若干字。



彩

舊紅

新紅

（五六）102 年 12 月 17 日

簡 122.27：各家缺釋。

補編	萬年隧長[虞]□ □□□□
小組新釋	萬年隧長虞章□ 二月奉帛□□



彩

舊紅

新紅及局部

新紅 89.12 局部

按：原簡字跡幾乎不可見。居延新簡 EPT65.522 有「萬年隧長虞章」。「奉帛」詞例見簡 89.12。

（五七）102 年 12 月 24 日

簡 124.9：各家缺釋，補編也未收。

小組新釋	☐ [先]以證不言情律 ☐
------	---

按：「證不言請」即「證不言情」，漢世法律常詞，例證甚多，不贅舉。



新紅及局部



先以證不言情律



證不言情律

（五八）102 年 12 月 24 日

簡 124.15AB：

簡 124.15A		簡 124.15B	
勞釋	三寸 ☐ 二丈七尺 ☐	勞釋	丈二尺問 ☐ ☐ ☐ 毋積
甲乙編	☐ ☐ 寸 ☐ 二丈七尺 ☐	甲乙編	丈二尺問 ☐ ☐ ☐ 日積
合校	☐ ☐ 寸袤二丈七尺 ☐	合校	丈二尺問 ☐ ☐ ☐ 日積
整理小組	☐ ☐ 一寸袤二丈 ☐ 尺 ☐	整理小組	丈二尺問 ☐ ☐ ☐ 日積 ☐
小組新釋	尺三寸袤二丈七尺問	小組新釋	丈二尺問積幾何積曰積 ☐

按：因為釋出「問積幾何」等字，遂得肯定這是算術書的殘文。現在出土的算術書已不少，此簡內容屬於哪本算術書，待考。《九章算術》卷五〈商功〉有以下算題句式可供參考：

今有垣，下廣三尺，上廣二尺，高一丈二尺，袤二十二丈五尺八寸，問積幾何？答曰六千七百七十四尺。

此外，簡 126.5：「六斗二升廿七分升廿六術曰并上下」有「術曰」二字，這和嶽麓書院藏秦簡《算書》、北京大學藏秦簡《算書》甲種和丙種、張家山漢墓出土《算數書》用語相同，^⑩無疑也是某種算術書的殘文。



彩 A B



舊紅 A B



新紅 A B

^⑩ 參韓巍，〈北大秦簡《算書》土地面積類算題初識〉，《簡帛（第八輯）》（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3），頁 29-42。

(五九) 102 年 12 月 24 日

簡 125.29：各家未釋，補編未收。

小組新釋	力諷誦
------	-----

按此簡極殘，唯殘筆清晰，原為《蒼頡》「勉力諷誦」句後三字「力諷誦」無疑。這一簡是由適巧來參觀的上海復旦大學郭永秉釋出。在同地出土，同一包號簡中另有兩面書寫「子承詔力謹慎力」(125.38B)云云重複書寫《蒼頡》的習書殘句。



新紅

(六〇) 102 年 12 月 24 日

簡 126.43：各家未釋，補編收錄。

補編	☐ ☐ 隧長[常]賢 ☒
小組新釋	臨渠隧長常賢 ☐ ☐ [隧長] ☐ ☐



彩



舊紅



新紅及局部



臨渠隧長常賢



臨渠

按：曬藍本注：「字跡模糊不可釋」。沒有反體照片。原簡目前的確字跡難辨。臨渠隧資料甚多（例如簡 75.17、183.10、502.3），屬肩水候官。隧長常賢資料也不少（例如 562.21、EPT51.89、EPT53.293）。

（六一）103 年 1 月 7 日

簡 135.18：各家未釋，補編未收。

小組新釋	十月旦見折傷牛車十二
------	------------

按：甲乙編甲附 30「掖甲渠正月盡三月四時出折傷牛車二兩失亡以□□□」；補編錄國家圖書館藏簡 C30：「掖甲渠正月盡三月四時出折傷牛車二兩失亡以赦令除」。



新紅



舊紅 C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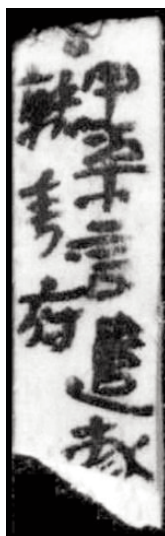
（六二）103 年 1 月 7 日

簡 135.35：

勞釋	- 甲渠言邊款 - 就封府
甲乙編	- 甲渠言遣 - 就書府
合校	- 甲渠言遣掾 - 就書府
補編	- 甲渠言遣掾 - 輸錢府
小組新釋	- 甲渠言遣掾 - 輸錢府



反體



舊紅



新紅



新紅 30.15 局部

按：「輸錢府」詞例見簡 30.15（勞圖版 2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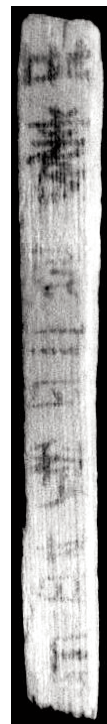
（六三）103 年 1 月 14 日

簡 136.5：勞無圖版，各家未釋。

補編	☐ 養馬二匹積廿四日
小組新釋	世養馬二匹積廿四日



彩



舊紅



新紅

（六四）103 年 1 月 21 日

簡 137.11：各家及補編未收。

小組新釋	書 ☐ 券別
------	-------------------------------



彩



新紅

 居延圖159 203·47	 居延圖216 133·23
 居延圖227 113·18	 居延圖344 224·5
 居延圖307 225·3合	 居延圖311 188·21合

「書」字例《木簡字典》

 居延圖202 112·28
 居延圖12 310·19
 居延圖313 266·19
 居延圖115 455·11

「別」字例

（六五）103 年 1 月 21 日

簡 139.35A：

勞釋	入六月賦用錢三百六十檄之	□和二□
甲乙編	入六月賦用錢三百六十檄之	□ 二□
合校	入六月賦用錢三百六十檄之	□ 二□
補編	入六月賦用錢三百六十檄之	□□二□
小組新釋	入六月財用札三百六十檄廿	綏和二年



彩



舊紅



新紅及局部



財用札



綏和

新紅 121.3 局部
綏和二年

按：居延新簡 EPT52.135：「八尺財用五百枚」，額濟納漢簡 2000ES7SF1.6B：「□省卒趙宣財用檄到召□□詣官毋後司馬都吏」有「財用」一詞。「財」通「材」，指用為札和檄等之材木。舊釋「之」字，實為「廿」，其例可參居延簡 89.9、104.34B、262.8、270.18。「札三百六十檄廿」指札三百六十枚，檄二十枚。居延新簡 EPT52.726 所記札、檄可與此簡對讀：

兩行
 □月輸 札三百□
 檄廿□

又「綏和」二字草書筆劃甚簡，類似書法見簡 121.3。

（六六）103 年 2 月 11 日

簡 140.26：

勞釋	□□□國□□里公乘□□□年廿八
甲乙編	□□□國□□里公乘□□□年廿八
合校	□□□國□□里公乘□□□年廿八
補編	□□□[國]□□里公乘□□□八
小組新釋	戍卒淮陽國陳□里公乘□□□□八



彩



反



舊紅



新紅及局部



戍卒淮陽國

按：反體照片曾被塗描。居延簡中來自淮陽國之戍卒甚多。本簡字跡甚殘，「戍卒淮陽」四字據殘筆推定。

（六七）103 年 2 月 11 日

簡 141.2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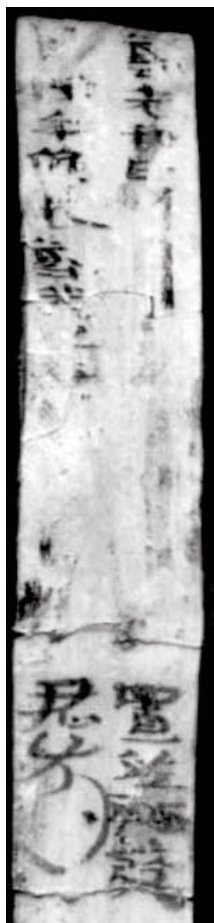
勞釋	未釋	
甲乙編	鄭光	置□烱□
	戌卒侶鄭光	君前
合校	鄭光	置□烱□
	戌卒侶鄭光	君前
補編	鄭光□印	置□□發
	□□午候長鄭光□□□	君前
小組新釋	鄭光私印	置佐[輔]發
	□戌午候長鄭光以來	君前



反



舊紅及局部



新紅及局部



按：合校編號作 X141.2，實為 141.2 簡背。

（六八）103 年 2 月 18 日

簡 142.21：各家未釋。

小組新釋	毋定出
------	-----

按：「毋定出」詞例見簡 511.35、512.33。



新紅及局部

反 511.35

反 512.33

（六九）103 年 2 月 18 日

簡 142.27：

勞釋	常便不如隧陽命直薄不相□同其□卿母奇心內傷俱變□頭□□篤傳六致黃□詳
甲乙編	常便不如房陽命直薄不相當同其□難其卿母奇衰內傷俱變□頭痛驚傳六致黃護詳
合校	常便不如房陽命直薄不相當同其□難其卿母奇衰內傷俱變□頭痛驚傳六致黃護詳
小組新釋	常便予如陰陽命直薄不相當同其父離其鄉母可告心內傷□變□□□驚傳六設黃鵠詳

按：此簡內容為三字一句韻文，應為某失傳典籍殘文。其句讀如下：

常便予，如陰陽；命直薄，不相當；同其父，離其鄉；母可告，心內傷；□變□，□□驚；傳六設，黃鵠詳（翔）。

古今

論衡



彩



反



舊紅



新紅及局部



毋可告



□變□□□

(七〇) 103 年 2 月 18 日

簡 143.27+143.32+143.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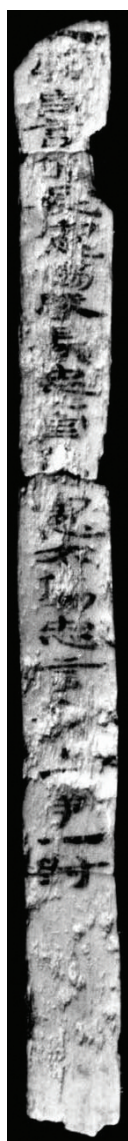
勞釋	壽自言候長處賜隧長忠=自傷憲不傷忠言府□一事一封
甲乙編	□壽自言候長憲傷隧長忠=自傷憲不傷忠言府・一事一封
合校	□壽自言候長憲傷隧長忠忠自傷憲不傷忠言府・一事一封
小組新釋	史輔自言候長憲傷隧長忠=自傷憲不傷忠言□・一事一封



彩



反



舊紅



新紅及局部



史輔



EPT51.228 候史輔



EPT51.228

按：各家所釋「壽」字明顯有誤，據字形應作「輔」。居延新簡 EPT51.228 有候史輔，是知此簡第一字雖僅存下半字，實即「史」字。簡 EPT51.228 內容涉及臨木候長憲、候史輔和隧長忠，和本簡內容明顯有關。

（七一）103 年 2 月 18 日

簡 145.7B：

勞釋	尉史赦之
甲乙編	尉史赦之
合校	尉史赦之
小組新釋	尉史赦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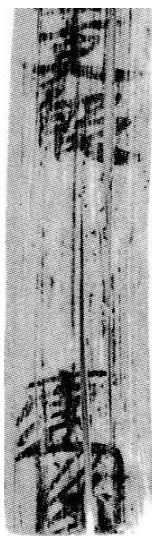
彩



新紅及局部



吏谷漢受 5428



吏殷連受 3179



掾孫儀受 8595

按：此為簡背書寫者尉史的署名，「尉史」二字連筆，「赦之」二字雖筆劃各自獨立，但筆劃也交疊在一起，頗具特色。這樣的署名特色，在長沙走馬樓吳簡中似進一步發展成連筆字「漢受」、「連受」、「儀受」等。^⑪「尉史赦之」又見簡 33.10、173.15、259.7。

^⑪ 例證詳見邢義田，〈漢至三國公文書中的簽署〉，《文史（第三輯）》（北京：中華書局，2012），頁 163-198。

(七二) 103 年 2 月 18 日

簡 145.17 :

勞釋	☐ ☐ ☐ ☐ ☐ 里 ☐ ☐ ☐ 莫山
甲乙編	☒ 莫山
合校	☒ 箕山
補編	☒ ☐ ☐ ☐ ☐ ☐ ☐ ☐ 里 箕山
小組新釋	戍卒河東絳邑 ☐ ☐ 里 ☒ 箕山 丅



彩



反



舊紅



新紅

(七三) 103 年 2 月 25 日

簡 146.11 :

勞釋	首塞虜 ☐ ☐ ☐
甲乙編	首塞虜 ☐ ☐ ☐
合校	☐ 塞虜 ☐ ☐ ☐
小組新釋	食塞虜隧長趙 ☐ ☐



彩



反



舊紅



新紅

按：肩水金關漢簡 73EJT23.497 有「塞虜隧」。

（七四）103 年 3 月 4 日

簡 149.30：

勞釋	從高中□
甲乙編	後亭中☑
合校	後□中☑
小組新釋	從虜中



彩



反



舊紅



新紅

居延圖 165 145·20	居延圖 216 133·11
居延圖 529 276·8	居延圖 225 206·3
居延圖 111 155·2A	居延圖 22 149·30
居延圖 426 73·23	居延圖 437 303·31
居延圖 117 170·5A	居延圖 63 118·1A
居延圖 85 502·2	居延圖 448 214·116

「虜」字例《木簡字典》

按：居延新簡 EPT27.20「☑詰寧從虜中來毋所☑」。

（七五）103 年 3 月 11 日

簡 154.29：

勞釋	第四隧卒高☑
甲乙編	第三十隧卒高☑
合校	第三十隧卒高☑
小組新釋	第十三隧卒萬☑

按：居延新簡 EPT 59.273、EPF 22.119、EPF 22.439 有第十三隧。勞榦舊釋一「四」字，「四」字之上，「第」字之下應有一已殘的「十」字；「四」字書作「三」，為王莽時期簡的特徵。EPF 22.439 簡有始建國天鳳五年紀年。



彩



反



舊紅



新紅

（七六）103 年 4 月 1 日

簡 159.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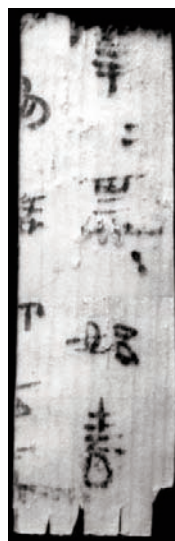
勞釋	幸 ^ニ 甚 ^ニ 始春 陽□叩□□
甲乙編	☑幸 ^ニ 甚 ^ニ 始春☑ ☑陽□叩□□☑
合校	☑幸甚幸甚始春☑ ☑陽□叩□□☑
小組新釋	幸 ^ニ 甚 ^ニ 始春 數御酒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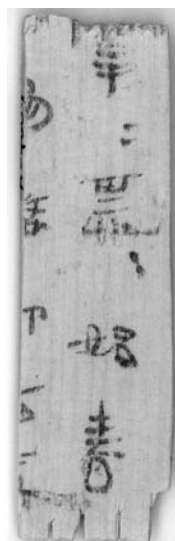
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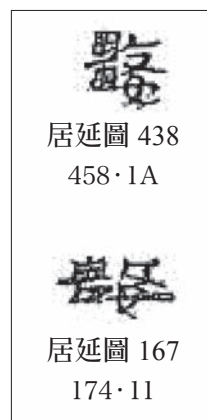
反



舊紅



新紅



「數」字例《木簡字典》

按：「御酒食」詞例見 EPT54.18。原釋出「御酒食」，劉增貴又補釋出「數」字。

（七七）103 年 4 月 8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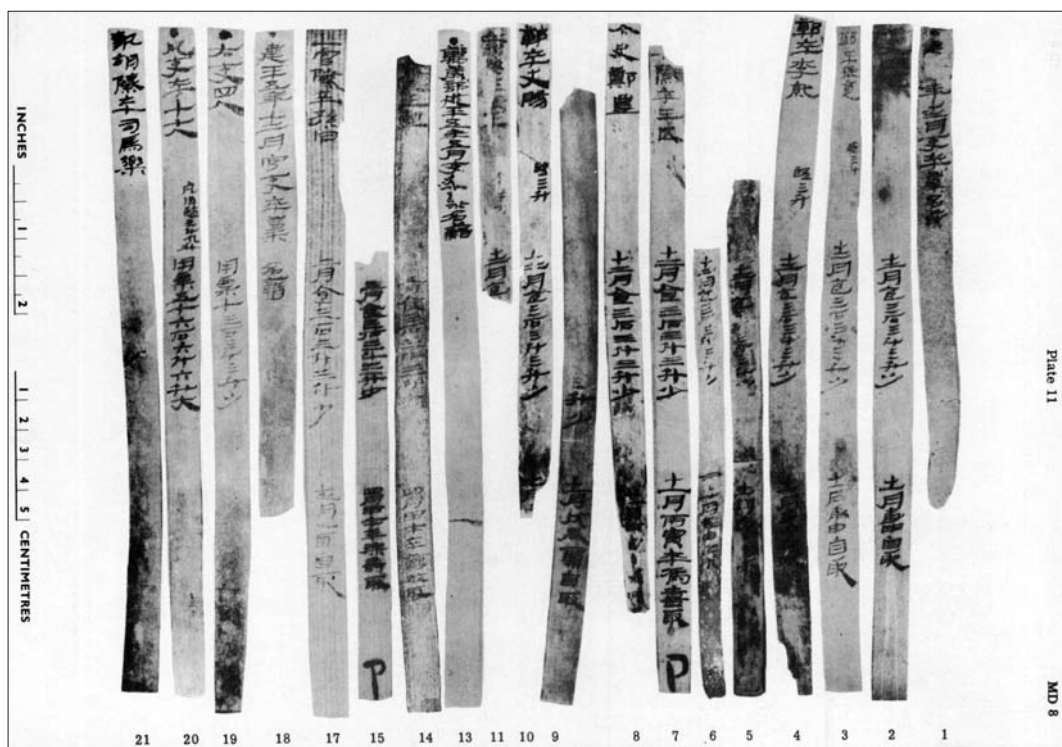
簡 161.4：各家未釋。

小組新釋	第七隧卒覆賀 十二月食三石三斗三升少 十一月丙寅卒馮喜取 卅
------	--------------------------------

按：勞圖誤刊此簡無字簡背，以致各家未釋有字正面。又此簡與簡 161.10、254.23（下端殘）、479.4（上端殘）書法、墨色、內容同，原應屬同一簡冊。Michael Loewe, *Records of Han Administration* (Cambridge, 1967), plate11 MD8 曾復原此一殘冊，共列二十一簡，未收簡 161.4。其所列簡是否皆屬同一冊，部分可商，暫不多論。



新紅 新紅 161.10 舊紅 254.23 舊紅 479.4



Michael Loewe, *Records of Han Administration* (Cambridge, 1967), plate11, MD8. 見 p. 107.

（七八）103 年 4 月 8 日

簡 163.4：

勞釋	• 四時行塞候自吏以掾言字好人入將人□每忘
甲乙編	• 匈奴人入塞候尉吏以檄言匈奴人入犯入□
合校	• 匈奴人入塞候尉吏以檄言匈奴人入犯入□
小組新釋	• 匈奴人入塞候尉吏以檄言匈奴人入犯人數都尉



彩



反



舊紅



新紅及局部



按：類似詞例見居延新簡 EPF16.12：「• 匈奴人入塞候尉吏亟以檄言匈奴人入烽火傳都尉府毋絕如品」。

(七九) 103 年 4 月 15 日

簡 169.2A：各家未釋。

小組新釋	不雜廁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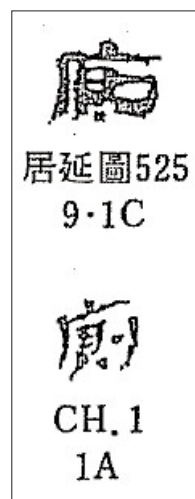
按：此為《急就》「分部別居不雜廁」殘句。本簡「廁」字甚殘，唯據殘筆仍可確認其為廁字。



彩



新紅及局部



「廁」字例《木簡字典》

(八〇) 103 年 4 月 15 日

簡 171.2A：

勞釋	☒ 一月五日廩 ☐ 南塞 ☐ 襄 ☐ ☐ ☒ 得 ☐ 言 ☐ ☐
甲乙編	☒ 一月五日廩 ☐ 與塞 ☐ 襄 ☐ ☐ ☒ 得 ☐ 言 ☐ ☐
合校	☒ 一月五日廩 ☐ 與塞 ☐ 襄 ☐ ☐ ☒ 得 ☐ 言 ☐ ☐
小組新釋	☐ 一月壬申蒙佗守候塞尉義 ☒ ☒



彩



反



舊紅



新紅及局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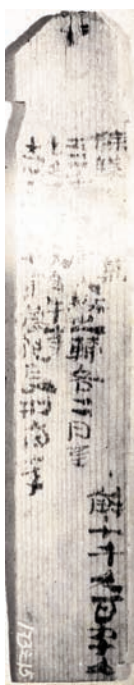
(八一) 103 年 4 月 15 日

簡 173.15B :

勞釋	餘錢千八十□ 餘七千六百九十人 出一千四百……校之輔各二月奉 出……交爲午奉 出……簿隧長邢尚奉
甲乙編	餘錢千八十□ 餘七千六百九十七 出二千四百校□之輔各二月奉 出交爲午奉 □七十□虜隧長邢尚奉
合校	餘錢千八十□ 餘七千六百九十七 出二千四百□□之輔各二月奉 出□□□奉 出七十□歲隧長邢齊奉
小組新釋	餘錢千八十七萬 餘七千六百九十□ 出二千四百尉史赦之輔各二月奉 出六百候史多牛奉 出□□九十萬歲隧長邢齊奉



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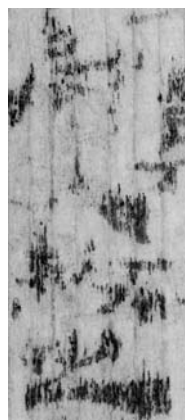
反



舊紅



新紅及局部



尉史赦之



多牛奉



九十萬

按：候史「多牛」見肩水金關簡 EJT6.39。居延簡 8.6 有「邢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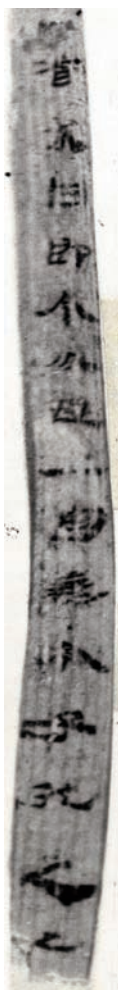
(八二) 103 年 4 月 22 日

簡 173.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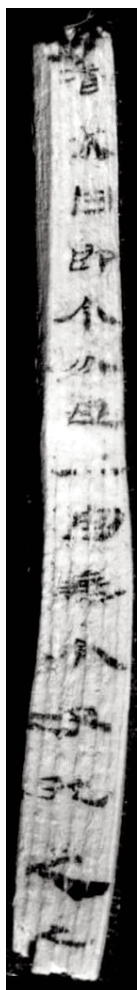
勞釋	者朮曰即小分母出自乘小子化之□
甲乙編	者□曰即令分母出自乘令子從之□
合校	者□曰即令分母出自乘令子從之□
小組新釋	者朮曰即令分母出自乘令子從之□



彩



反



舊紅



新紅及局部



朮

按：此簡為某種算數書殘文，可句讀為：「者。朮曰：即令分母出自乘，令子從之□」。朮即術。周家臺三十號秦墓有算數簡殘文「求斗朮曰」（簡 243）云云。術曰、分母、子、自乘皆算數書常詞。江陵張家山竹簡《算數書》可參。

（八三）103 年 4 月 22 日

簡 174.7：

勞釋	☐ 虜三隧長王鳳張封
甲乙編	萬歲隧長王鳳張 ☐
合校	萬歲隧長王鳳 ☐ ☐
小組新釋	☐ 珍北第三隧長王鳳張 ☐



彩



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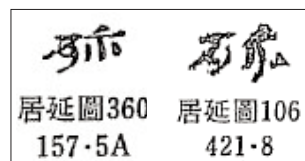
舊紅



新紅及局部



珍北



「珍」字例《木簡字典》

按：「隧長」二字書寫極簡且相連，細辨則知為隧長二字。

（八四）103 年 6 月 17 日

簡 188.5：

勞釋	二石牢其□□ □就多若干者月日	見
甲乙編	一石字其小公 □就多若干者月日	見
合校	一石字其小公 □就多若干者月日	見
小組新釋	□石字某公 □[就多]若干發月日	見

按：「某」字字形可參簡 61.2。「發月日」即於某月某日發。此簡爲文書「式」殘文。



彩



反



新紅



新紅 61.2 某

（八五）103 年 6 月 24 日

簡 190.28：

勞釋	□書母受有
甲乙編	書母可不有
合校	書母可不有
小組新釋	□書母忽有

按：「毋忽」爲簡中常詞，又 EPT 52.572：「具會夕毋忽有教」。



彩



反



舊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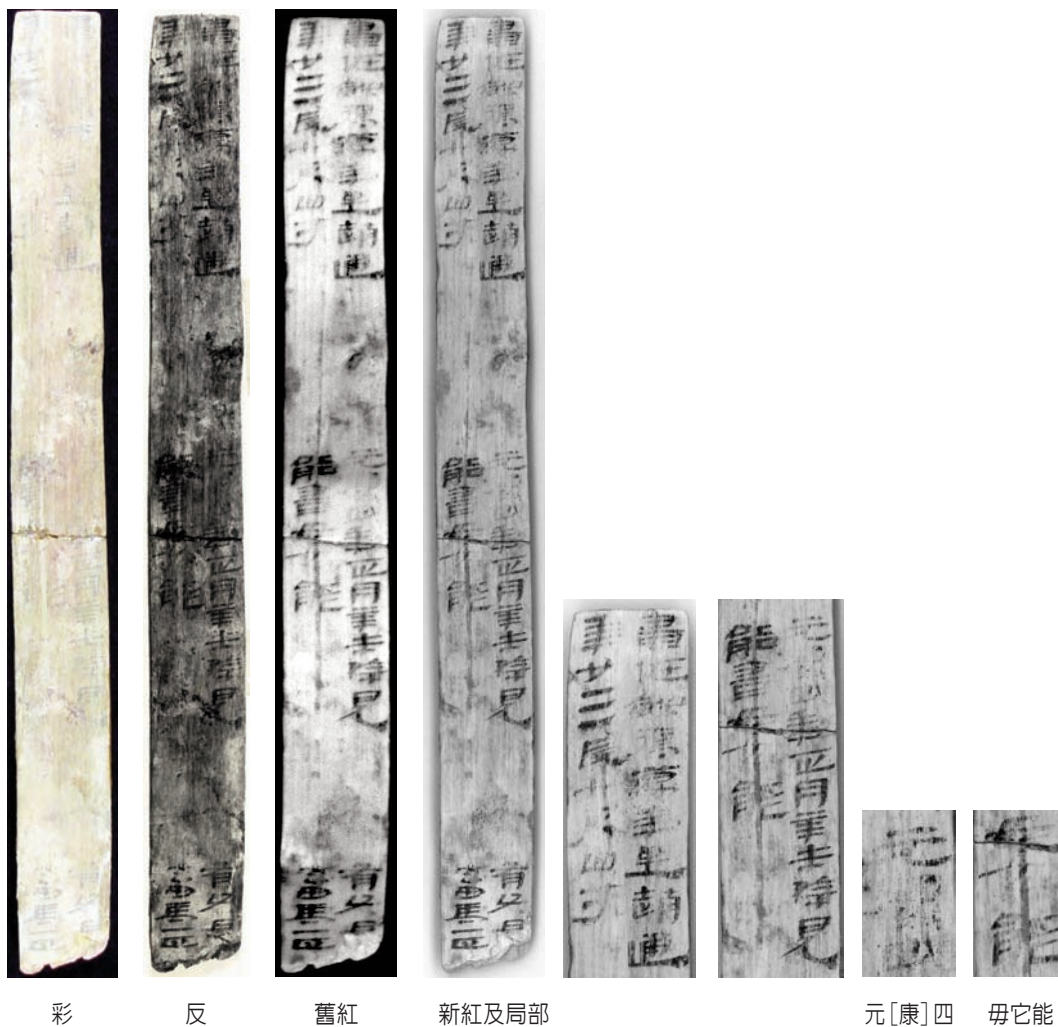


新紅

(八六) 103 年 6 月 24 日

簡 192.25 :

勞釋	書佐饒得辟非里趙通 年廿三長七尺四寸	已得代奉正月辛未除見 能書會計(治)	有父見
甲乙編	書佐饒得傳圭里趙通 年廿三長七尺四□	已得代奉正月辛未除見 能書□□能	有父見□ 畜馬一匹
合校	書佐饒得萬年里趙通 年廿三長七尺四寸	已得代奉正月辛未除見 能書會計治	有父見□ 畜馬一匹
小組新釋	年書佐饒得萬年里趙通 年廿三長七尺四寸	元[康]四年正月辛未除見 能書毋它能	有父□ 畜馬一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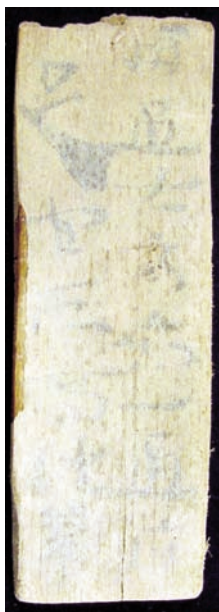


按：「康」字極模糊，由筆劃殘痕推定。唯元康四年正月無辛未，待考。

（八七）103年7月15日

簡 193.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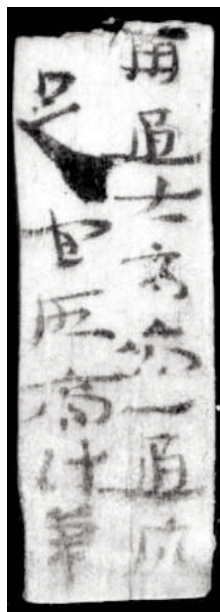
勞釋	再通大爲行一通□ 足官□尊□□
甲乙編	再通□□□一□□ 足下三□十□
合校	再通□□□一□□ 足下三□十□
整理小組	再通大高□一通凡 足官所商計□
小組新釋	再通 大守府 一通凡 足官所商計 第



彩



反



舊紅



新紅

（八八）103 年 7 月 15 日

簡 199.11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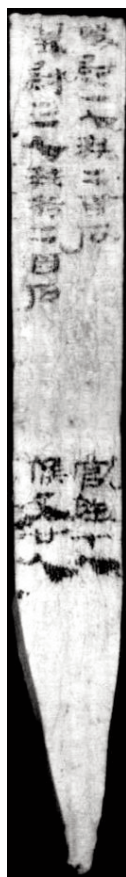
勞釋	☐ 尉一人秩二百石 ☐ 尉三人秩各二百石	書佐七人 候史廿人
甲乙編	☐ 尉一人秩二百石 ☐ 尉三人秩各二百石	書佐七人 候史廿人
合校	☐ 尉一人秩二百石 ☐ 尉三人秩各二百石	書佐七人 候史廿人
整理小組	城尉一人秩二百石 [縣]尉三人秩各二百石	官 ☐ 七人 候史廿人
小組新釋	城尉一人秩二百石 塞尉三人秩各二百石 ☒	官佐十人 候史廿人



彩



反



舊紅



新紅及局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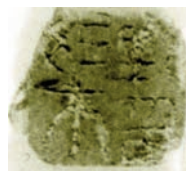
城尉 塞尉

按：原簡及勞圖版（反體）極為模糊，幾不可辨讀。整理小組舊釋也有誤，據新外線照片，才釋出「城尉」和「塞尉」。參洪尚毅《張家山漢簡《二年律令》與邊塞漢簡所見漢代的塞尉與城尉》（國立臺灣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民國一〇三年七月）。

（八九）103 年 7 月 15 日

簡 200.9：

勞釋	☐ 不 ☐ 印
小組新釋	隄汝 印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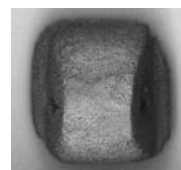
反



新紅（翻轉）



側面



上方

按：除勞榦，各家未釋此木印。居延邊塞另出土木印一枚「馮建私印」，見 Bo Sommarström, *Archaeological Researches in the Edsen-gol Region Inner Mongolia* (Stockholm: Statens Etnografiska Museum, 1956), p. 281-282.

（九〇）103 年 7 月 15 日

簡 202.8：

勞釋	☐ 尊延 ☐
甲乙編	☒ 尊延 ☒
合校	☒ 尊延 ☒
整理小組	☒ 尊延 ☐
小組新釋	史山尊延 ☐



新紅



舊紅 271.14A



新紅 176.19



EPT 56.277

按：簡 271.14A、176.19 有「尉史山尊」或「山尊」，居延新簡 EPT56.277：「尉史山尊」四字跡清晰。由此可推簡 202.8 第一字殘筆應即「史」字，第二字殘筆應為「山」字。

（九一）103 年 7 月 15 日

簡 202.22：

勞釋	☐ ☐ 中辨左破胡 ☐ ☐
甲乙編	☐ ☐ 中辨在破胡 ☐
合校	☐ ☐ 中辨在破胡 ☐
整理小組	☐ 界中辨在破胡 ☐ ☐ ☐
小組新釋	辨券中辨在破胡 ☐ ☐ ☐



反



舊紅



新紅



新紅 7.31 局部
參辨券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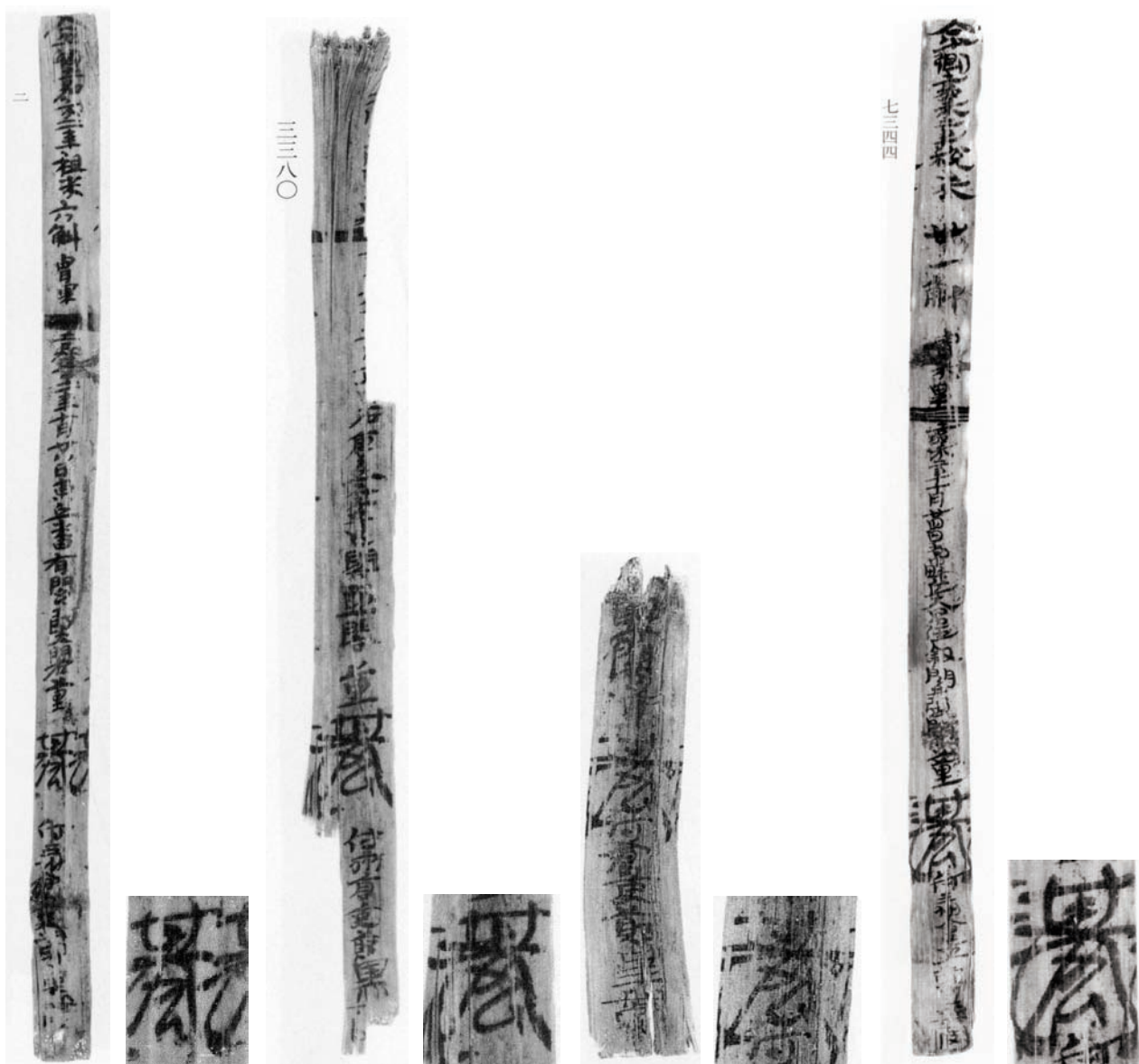
里耶秦簡 8.436

按：一式分成左、中、右三份的三（參）辨券爲秦漢別券形式之一，見於睡虎地、里耶、龍崗秦簡和居延漢簡（簡 7.31）。¹² 整理小組舊釋「券」爲「界」，誤。胡平生指出迄今未見參辨券實物，其形式尚不明。¹³ 本簡提到「中辨」，則其制有左、右辨而成三，似可推知。居延、敦煌邊塞簡中有左右對剖的符或券，然未曾見三辨券之左或

¹² 中辨券見里耶秦簡 8-1452；參見陳偉主編，《里耶秦簡校釋》（武漢：武漢大學出版社，2012），頁 330。

¹³ 券書相關研究參胡平生，〈木簡出入取予券書制度考〉、〈木簡券書破別形式述略〉（收入《胡平生簡牘文物論稿》〔上海：中西書局，2012〕），頁 52-64, 65-73。

右辨。三辨券「中辨」實物在走馬樓三國吳簡中有跡可尋。田家荊大木牘如胡平生指出是一種別券，其上時而可見剖分後，或在左行或在右行或在左右兩側的殘筆，可知目前所見之簡很可能是三辨券的中辨，其左右辨於剖分後，應各在其他持券者手中。相關例證很多，這裡僅舉左、右有殘筆的各一件以及左右皆有殘筆的二件為例。里耶秦簡提到「不智器及左券在所未」（8.436），¹⁴其措詞「左券在所」云云與「辨券中辨在破胡」相類，可參。又由嶽麓書院藏秦簡：「上券中辨其縣廷」¹⁵，亦即上交券之中辨於縣廷，從而可以推知三辨券之中辨藏於官府之制，應自秦以來，已然如此。



右側有殘筆 3221

左側有殘筆 3380

左右側有殘筆 4635

左右側有殘筆 7344

¹⁴ 宋少華等編著，《湖南出土簡牘選編》（長沙：岳麓書社，2013），頁42。

¹⁵ 《里耶秦簡校釋》，頁331，校釋4引。

簡牘整理小組成員：林素清、劉增貴、顏世鉉、劉欣寧、邢義田

執筆者：邢義田

【附圖簡稱說明】：

舊紅——民國七十八至九十二年所攝紅外線照片

彩 ——民國八十八至九十三年所攝彩色照片

反 ——史語所藏《居延漢簡·圖版之部》所據反體照片

新紅——民國一〇二至一〇三年所攝紅外線照片

後記：本稿完成得力於所有整理小組成員及協助工作的石昇烜、高震寰、洪尙毅、黃儒宣、彭奎瀚、游逸飛、林玉雲、施汝瑛、楊德禎、莊德明、溫子軍以及在釋文上提供意見的胡平生、李均明、郭永秉、陳劍、鄔可晶、陳侃理、田天。謹此敬誌謝忱。惟一切錯誤，概由整理小組負責。